

公司代码：600025

公司简称：华能水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戴新民	其他公务	袁湘华
董事	孙卫	其他公务	袁湘华
董事	张奇	其他公务	肖俊
董事	黄宁	其他公务	杨万华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袁湘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63,315,609.49 元。公司拟按以下原则进行分配：

1.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顺序和要求进行分配。
2. 根据《关于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精准扶贫捐赠相关事项的承诺函》约定：

在华能水电实施 2018、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新股东按实施当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比例分享补足款项，原三家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按上市前的持股比例分担当年度的需补足款项，每年度需补足款项的具体金额=人民币 5 亿元×(1-华能水电 A 股上市日三家原有股东在华能水电的持股比例)。三家股东将首先采取以各自所对应的华能水电当年度现金分红转送给新股东的方式予以补足。

3.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 (1) 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56,331,560.95 元。
- (2) 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3) 提取盈余公积后，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22 元，拟分配现金股利 2,704,000,000.00 元，根据上述承诺函原三家股东将享有的现金股利 5000 万元转付给社会公众股，调整后，原三家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162 亿股，按每股 0.14713 派发现金红利 2,383,600,000.00 元，社会公众股持有 18 亿股，按每股 0.178 元派发现金红利 320,400,000.00 元。

4. 201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是基于公司和所属行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做出的分析判断，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公司将高度重视风险管理，采取措施积极有效应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能水电	指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云能投集团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和集团	指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电网	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上游公司	指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国际能源	指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瑞丽江一级	指	瑞丽江一级水电有限公司
桑河二级	指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华能财务	指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国际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新能源	指	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碳资产	指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金中公司	指	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昌达实业	指	西藏开投昌达实业有限公司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容量	指	系统实际安装的发电机组额定有功功率的总和，以千瓦（KW）、兆瓦（MW）、吉瓦（GW）计
上网电价	指	发电企业与购电方进行上网电能结算的价格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能水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neng Lancang River Hydropower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H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湘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炳超	孙文伟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电话	0871-67216608	0871-67216528
传真	0871-67217564	0871-67217564
电子信箱	hnsd@lcjsd.cn	hnsd@lcjsd.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14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14
公司网址	http://www.hnlcj.cn/
电子信箱	hnsd@lcjsd.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华能澜沧江公司大厦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能水电	60002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彬、贺顺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博、黄艺彬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小元、郑侠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5,516,479,019.57	12,847,346,065.58	20.78	11,552,027,81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2,730,955.64	2,188,922,701.47	165.10	508,167,89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7,832,369.53	2,618,402,284.02	11.82	1,007,714,60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2,117,844.61	8,574,418,891.25	27.38	8,440,727,198.6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256,523,692.38	39,419,679,456.25	12.27	33,655,344,019.96
总资产	168,365,446,404.34	167,980,439,780.44	0.23	162,068,271,957.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128.57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128.57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7	6.31	增加7.56个百分点	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0	7.55	减少0.55个百分点	2.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是 2018 年云南省内供需形势改善，清洁能源消纳形势进一步向好。2018 年云南省统调需求同比大幅增加，省内交易电量大幅增长；二是 2018 年公司电站新增机组陆续投产，装机容量增加，产能进一步扩大，且 2018 年澜沧江流域全年来水量较去年同比增加，公司优化梯级调度运行方式，2018 年发电量同比增长 11.62%；三是公司完成金中公司 23%股权转让，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大幅增长，每股收益大幅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65,400,852.32	3,504,540,769.88	4,843,929,172.89	4,202,608,22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941,257.82	528,171,809.94	1,377,828,837.03	3,557,789,05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8,512,512.84	566,617,174.97	1,476,526,417.29	496,176,26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208,865.87	2,073,039,694.84	3,656,651,975.28	2,782,217,308.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 适 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63,592,576.06		20,342,951.74	13,678,432.73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3,517.28		19,654,063.08	2,584,46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139,237.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942,329.7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740,750.0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610,090.03		-509,764,599.38	-531,978,01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69,620.99		-9,271,850.53	-4,535,739.22
所得税影响额	-487,257,033.88		46,617,522.83	12,963,403.79
合计	2,874,898,586.11		-429,479,582.55	-499,546,708.9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与管理。公司是目前国内领先的大型流域、梯级、滚动、综合水电开发企业，统一负责澜沧江干流水能资源开发，是科学化建设、集控化运营水平较高的水力发电公司。发电是公司当前的核心业务，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公司积极参与售电侧改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水力发电的销售收入。作为大型流域水电企业，公司以澜沧江流域为主体，采用“流域、滚动、梯级、综合”的集约化开发模式，最大化的配置流域资源，推行“大公司、小电厂、远程集控、运维合一”的生产经营管理模式，生产维护成本低、运行效率高，使公司具有可持续的发展能力。公司以集控中心为依托，对所属电站实行全流域统一调度，提高澜沧江流域水资源利用率。公司积极推行无人值班，少人值守，不断提质增效。在电力销售方面，通过与云南电网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的方式进行电力销售，同时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改革，拓展电力销售。目前，公司已成为“西电东送”骨干企业和“云电外送”的主力军。

（三）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力发电行业。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随着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能源生产与消费革命战略的实施，电力行业发展势头强劲，装机容量、发电量将持续增长，水电作为清洁可再生能源，在全国装机容量将逐年上升。

根据中电联《2018-2019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8 年，国家全口径发电量 6.9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4%。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量 2.16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1%，水电发电量 1.23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2%。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3862 小时，同比提高 73 小时。其中，水电 3613 小时，提高 16 小时。全社会用电量 6.8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5%、同比提高 1.9 个百分点，为 2012 年以来最高增速；各季度同比分别增长 9.8%、9.0%、8.0% 和 7.3%，总体处于较高水平。截至 2018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19.0 亿千瓦、同比增长 6.5%。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7.7 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40.8%、比上年提高 2.0 个百分点。其中，水电装机 3.5 亿千瓦、火电 11.4 亿千瓦、核电 4466 万千瓦、并网风电 1.8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1.7 亿千瓦。全国发电装机及其水电、火电、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均居世界首位。

根据云南电力行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8 年底，云南省发电装机容量（含向家坝）9366.84 万千瓦。其中水电 6666.37 万千瓦，火电及其他 1514.32 万千瓦，风电 857.34 万千瓦，光伏 328.81 万千瓦。2018 年，全省完成发电量 3243.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64%，其中水电 2698.9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86%。2018 年全省全社会用电量 167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17%，弃水电量大幅降至 175 亿千瓦时。省内售电量首次突破 13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增幅创近 7 年新高。

“西电东送”电量首次突破 13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产装机容量达 2120.88 万千瓦，占云南省统调装机容量的 28%，占统调水电装机容量的 41%。公司 2018 年完成发电量 817.22 亿千瓦时，占云南省调发电量的 31.12%，占省调水电总发电量的 37.62%。继续保持云南省装机规模第一、发电量第一的地位。公司作为国内大型流域水电开发企业和“西电东送”骨干企业，已形成了澜沧江全流域水电开发与运营管理的宏伟格局，是业内领先的大型流域、梯级、滚动、综合水电开发企业。公司是国内第二大流域水电开发公司，是云南省最大的发电企业和澜沧江—湄公河次区域最大的水力发电公司。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资源优势

澜沧江水电资源是我国水电资源中的“富矿”，其中，澜沧江中下游河段已全部建成六座电站，澜沧江上游云南段五座电站投产已接近尾声，预计 2019 年全部投产发电。小湾电站装机容量 420 万千瓦（6 台 70 万千瓦）、水库调节库容约 100 亿立方米，是我国已投产的第七大水电站。糯扎渡电站装机容量 585 万千瓦（9 台 65 万千瓦）、水库调节库容 113 亿立方米，是我国已投产的第四大水电站。

小湾和糯扎渡两个电站的水库均为多年调节水库。小湾水电站不仅是云南省澜沧江中下游水电能源基地的“龙头”水电站，电站本身发电效益巨大，而且对其下游梯级电站有显著的补偿效益。糯扎渡水电站自身水库调节性能好，电能质量高。糯扎渡和小湾电站单机规模大、水头高，发电效率高，度电耗水少。西藏段如美电站是澜沧江上游河段调节性能最好的“龙头水库”，具有年调节能力，对邦多～功果桥等 11 个梯级电站具有较好的补偿作用。

（二）可持续发展优势

公司拥有澜沧江全流域干流水电资源开发权（包括西藏境内），可开发总装机容量约 3,200 万千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澜沧江干流已投产的水电装机容量为 1937.50 万千瓦，尚有大量的后续水电资源可供开发。除国内水电资源外，公司还有一定规模的境外资源储备，且为华能集团公司境外水电投资开发平台。公司在建、筹建和前期项目装机规模超过 1500 万千瓦，充足的项目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按公司规划，到 2020 年末，运营装机容量接近 2400 万千瓦，公司作为云南省最大发电企业、南方电网区域和澜沧江～湄公河次区域最大的水力发电企业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

（三）区位优势

2018 年云南提出全力打造“三张牌”（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绿色能源牌”位于云南省“三张牌”之首，是云南产业转型升级、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柱，2020 年云南能源产业将成为第一支柱产业。云南正积极推动水电消纳与载能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将为云南汛期水电消纳提供坚实保障。“西电东送”是我国西部大开发的标志性工程，是将云南的资源优势转为经济优势有效途径之一，多年来的“西电东送”实现了东西部共赢发展。云南水电出力特性与广东负荷特性匹配性较好，开发澜沧江对改善我国电力结构、建立科学合理的能源格局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国家西部大开发的战略部署。云南是面向南亚、东南亚的辐射中心，与湄公河国家山水相连、人文相通。公司扎根在云南，顺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借助澜湄合作机制、东南亚国家之间的电力贸易协议等重要平台，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和电力互联互通等工作。

（四）清洁能源竞争优势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发展战略，以及我国在巴黎气候大会上的承诺，到 2020 年，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15% 以上，2030 年提高至 20%。我国未来能源增量需求将主要依靠清洁能源，水电作为技术最成熟、供应最稳定的可再生能源，在未来能源发展竞争中具有突出优势。公司开发的水电站项目均为绿色清洁能源，符合国家主导的能源供应方式，未来前景十分广阔。

（五）全流域梯级联合调度优势

公司持续发挥梯级水电站联合调度的优势，充分利用小湾、糯扎渡两大调节水库的调蓄能力实施水库群联合优化调度，并兼顾航运、生态、供水等方面的需求，实现水资源的高效利用。2018 年，枯期小湾、糯扎渡水库有序消落，汛前均首次消落至死水位，不仅增发了枯期电量，而且有

效减少了梯级电站汛期弃水；公司发电量更加均衡，枯、汛期电量比已达 1:1 左右，显著改善了云南电网、南方电网的电源结构和电能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六）运行管理优势

公司不断深化流域集中智能控制管理模式，充分发挥流域集中运行控制、统筹检修安排等优势。实现集控规模和效益的高速增长，集控规模增加至 6 厂、35 台机、1557.7 万千瓦，全年发电量同比增长 11.62%；公司在两调协调中充分发挥集控运行人员主观能动性，全年增发电量 19.4 亿千瓦时。公司集控中心综合实力、远程集控运行管理、梯级水库优化调度、水情测报等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七）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持续推进创世界一流水电企业“人才强企”战略，随着对澜沧江流域及境外的水电资源开发，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大型水电工程建设和大规模水电站群运营管理的经验，打造了一支优秀的国内外水电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的人才队伍，在水电基建管理、生产运行、检修维护、环境保护、物资管理、经营管理、境外项目开发等方面储备了丰富人才，能够迅速及时满足公司新项目发展所需。截至目前，公司各类人才专业搭配合理、层次结构科学、人员配置精简高效，符合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要求。公司生产单位每万千瓦装机职工人数为 0.8 人，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公司上下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全力抓安全、保增长、谋发展、促改革、强党建，在市场营销、提质增效和经营绩效中取得了全面胜利。公司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夯实，实现全年“零事故”目标；经营业绩大幅跃升，全面完成年度经营任务。

（一）经营效益创历史新高。

公司狠抓提质增效，切实推进各项关键指标质量提升，业绩大幅提升，实现了公司营业收入、年发电量和利润总额等三项指标历史最好水平。其中，实现营业收入 155.16 亿元，同比增长 20.78%，完成发电量 817.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2%，实现利润总额 68.80 亿元，同比增长 146.12%。一是合理压降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全面推进单元成本管理，公司生产费用较年度预算大幅节约。二是切实降低融资成本。通过合理配置公司负债融资结构，充分利用金融机构和资本市场资金利率优势，有效降低资金融资成本、减少利息支出。三是资产结构持续优化。按期完成金中公司股权转让工作，在增加利润的同时，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

（二）项目发展取得新成就。

一是公司发电机组投产再创纪录。2018 年，公司新增装机 325.5 万千瓦，其中苗尾电站新增投产 2 台机组（2×35 万千瓦）、黄登电站新增投产 3 台机组（3×47.5 万千瓦），大华桥电站电站新增投产 3 台机组（3×23 万千瓦），里底电站新增投产 1 台机组（1×14 万千瓦），桑河二级水电站新增投产 6 台机组（6×5 万千瓦），澜沧江上游电站实现了和滇西北特高压直流工程同期

投产，进一步落实了“西电东送”战略，为落实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发挥重要作用。托巴开关站按期投运，充分利用了上述送出通道，发挥了电站投产最大效益。二是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取得重要成果，柬埔寨桑河二级水电站的全部投产，得到了柬埔寨政府的高度肯定，公司品牌效应在海外进一步彰显。三是基建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基建信息网、数字大坝技术深入推广，工程实物质量进一步提升。

（三）安全生产再上新台阶。

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头等大事抓实抓牢，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一是安全管理责任进一步压实。公司狠抓隐患排查、违章整治，强化风险管控，“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年”等专项活动取得实效，继续保持全年零事故的良好态势，为公司提升经营业绩提供了坚强保障。二是防洪度汛、应急处置工作扎实开展。公司各电站连续多年实现安全度汛；三是“生态攻坚”取得新突破。大华桥、里底、乌弄龙电站蓄水阶段环保验收顺利完成，黄登电站建成国内首个升鱼机过鱼系统；四是安全文化建设成效显著。苗尾•功果桥和糯扎渡电站荣获全国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称号，小湾电厂运维四班荣获全国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称号。五是生产管理更加精细。机组动态检修在全流域推广实施；功果桥、漫湾电厂先后实现“无人值班”运行，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带来的活力日益凸显。新投机组实现无缝交接、稳定运行，创造了突出的经济效益。

（四）市场营销取得新成效。

公司市场营销挖掘一切潜力，紧抓政策、抢发电量、提升电价、积极开拓市场，2018年实现关键指标同比大幅提升、量价协同进一步优化，实际结算电价0.223元/千瓦时，公司发电量连续两年实现两位数增长。一是多措并举保电量，电量结构进一步优化。积极探索梯级运行方式，两库首次消落至死水位，增发枯期电量约20亿千瓦时，构建“日分析、周总结”电量协调机制，最大程度减少了弃水。二是紧抓政策研究，争取增收避损成绩显著。2018年初统筹谋划，争取西电东送协议内电量336亿千瓦时，大幅领先省内其他发电企业。促成云电送桂汛枯比调整，增送汛期电量21亿千瓦时，实现云贵水火置换交易价格提高。三是精细化开展市场化交易，电价对标区域领先。高度重视市场化交易，提前开展交易策略研究制定，着力提升公司度电收益，公司全年市场化交易价格高于其他市场主体。四是澜沧江上游电站电价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果。线路核价、消纳方式、倒推机制已基本达成共识，澜沧江上游电站2018年130亿千瓦时电量实现全额消纳。五是综合能源服务取得突破。能源销售公司实现独立运作，代理用户电量同比翻了五番。

（五）改革创新再添新举措。

企业管理再出实招，进一步释放新活力、增添新动力。一是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深化。完成公司采购管理体制机制调整，彻底实现“需求、采购、决策”三分离。全面修订公司本部内控手册，废止、新建、修订制度134个，管理流程和制度运转更加贴合，工作效率和执行力大幅提升。以业绩为引领的正向激励机制初步建立，绩效奖励在完成难点、重点工作方面的激励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二是科技创新扎实推进。成功申报4项“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获得授权专利34项，景洪水力式升船机科技创新成果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高碾压混凝土坝成果获大坝

工程学会科技进步特等奖，糯扎渡电站获詹天佑奖。全年共计获国家级科技奖励 1 项，省部级科技奖励 17 项。

（六）从严治党实现再深化。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走深走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面提高党的建设质量这条主线，强化责任担当，持续加大党建工作力度，各项宣贯活动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得到进一步深入推进，为生产经营工作的完成提供了坚强保证。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融合不断深入，企业文化 and 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显著，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稳步发展。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引领作用，凝聚了队伍合力。小湾电厂运维部获得“全国工人先锋号”称号，糯扎渡电厂生技部、苗尾·功果桥电厂机电物资部分别获得“云南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七）扶贫攻坚再深入。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开发系列重大战略部署，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 15 亿元帮扶直过民族脱贫攻坚，帮扶“直过区”贫困村脱贫退出 65 个，脱贫 6.38 万人；“挂包帮”“转走访”、“新百千万工程”等各项工作得到落实，公司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受到各界好评，2018 年荣获“云南省扶贫先进集体”称号。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完成发电量 817.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2%。实现营业收入 155.16 亿元，同比增长 20.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8.03 亿元，同比增长 165.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28 亿元，同比增长 11.8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516,479,019.57	12,847,346,065.58	20.78
营业成本	7,615,809,533.75	6,740,372,964.64	12.99
销售费用	21,521,923.69	17,619,845.06	22.15
管理费用	218,230,351.20	193,691,502.90	12.67
研发费用	8,537,177.76	7,556,651.27	12.98
财务费用	4,065,130,615.22	3,563,795,608.51	1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2,117,844.61	8,574,418,891.25	2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123,644.45	-8,458,505,385.32	5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0,237,161.28	621,601,564.17	-1,317.86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本年发生营业收入 155.16 亿元，同比增长 20.78%。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发

量同比增长 11.62%；二是平均结算电价同比增加 15 元/千千瓦时。

(2) 公司本年发生营业成本 76.16 亿元，同比增加 12.99%。主要原因：一是发电量增加使水费同比增加；二是随着发电机组逐步转固投产（苗尾、黄登、大华桥、里底、桑河公司）列入成本的折旧费、职工薪酬、检修费等同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行业	15,498,890,166.85	7,611,648,032.50	50.89%	20.81%	12.98%	增加 3.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力发电	15,238,504,936.71	7,490,657,931.70	50.84%	21.07%	13.09%	增加 3.47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161,110,728.27	80,329,709.16	50.14%	9.79%	9.28%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太阳能光伏发电	99,274,501.87	40,660,391.64	59.04%	3.52%	1.53%	增加 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云南	14,437,530,027.51	7,345,322,993.85	49.12%	20.96%	14.71%	增加 2.77 个百分点
西藏	26,173,480.70	3,192,879.06	87.80%	-83.00%	-98.42%	增加 119.25 个百分点
缅甸	749,529,939.55	145,537,291.60	80.58%	2.43%	14.95%	减少 2.2 个百分点
柬埔寨	285,656,719.09	117,594,867.99	58.83%	3,480.38%	2,350.01%	增加 18.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水电分布在云南、西藏、缅甸、柬埔寨；风电、太阳能光伏在云南省内。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817.22 亿千瓦时	802.42 亿千瓦时	0	11.62	11.34	0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18 年，公司全年发电量 817.2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811.27 亿千瓦时。根据《缅甸联邦瑞丽江一级水电工程开发运营合资协议书》第 7 条款之规定，瑞丽江一级水电站所发电量的 15% 将作为资源特许费无偿交付给缅甸电力一部水电实施司（DHPI）或其指定的受让人。公司上网电量扣减上述电量后，销售电量为 802.42 亿千瓦时。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折旧费、各项财政规费等	7,611,648,032.50	99.94	6,737,288,035.33	61.99	12.98	折旧费和水费同比增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折旧费、各项财政规费等	7,611,648,032.50	99.94	6,737,288,035.33	61.99	12.98	折旧费和水费同比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46,47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9.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2,352.7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5.5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 2,152.19 万元，同比增加 22.15%，主要原因是电力交易服务费随着售电量同比增加而增加。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 21,823.04 万元，同比增加 12.67%。主要原因一是本年职工薪酬同比增加；二是海外投资险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 406,513.06 万元，同比增加 14.07%。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所属水电站新增机组投产，资本化利息转费用化增加财务费用。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051,304.3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9,051,304.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费用研发投入包含计入研发费用 8,537,177.76 元和生产成本 20,514,126.63 元。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现金流量净增加-20,411.60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92,211.78 万元，去年 857,441.89 万元，同比增加 234,769.89 万元，增长 27.38%；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55,612.36 万元，去年-845,850.54 万元，同比增加 490,238.17 万元；同比增加 57.96%；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757,023.72 万元，去年 62,160.16 万元，同比减少 819,183.87 万元，降低 1,317.8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年流入 1,690,300.07 万元，去年 1,408,612.07 万元，同比增加 281,688.00 万元，增长 20.0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电费收入同比增加 397,673.74 万元，二是增值税退税收入同比减少 103,383.40 万元。

本年流出小计 598,088.28 万元，去年 551,170.18 万元，同比增加 46,918.1 万元，增长 8.51%。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电量较去年大幅增长，按电量计缴的水资源费、库区基金同比增加；二是随着电站的陆续投产，列入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同比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年流入小计 462,677.81 万元，去年 18,822.57 万元，同比增加 443,855.24 万元，增加 2,358.01%。主要原因一是处置金中公司 23% 股权、昌达实业 49% 股权使得收回投资收到现金同比增加 371,758.90 万元；二是收到华能财务公司、华能天成租赁、大朝山公司分红同比增加 3,572.63

万元；三是处置澜沧江上游果多公司 51%股权、觉巴水电站整体资产收回 55,820.23 万元，收回城投待退款、投标保证金 23,754.14 万元。

本年流出小计 818,290.18 万元，去年 864,673.10 万元，同比减少 46,382.92 万元，降低 5.3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基建投资计划较去年减少，基建支出逐年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年流入小计 5,103,835.82 万元，去年 5,790,448.41 万元，同比减少 686,612.59 万元，降低 11.86%。主要原因一是公司 2018 年新投产机组增加，电费收入大幅增加。二是公司收回投资 371,758.90 万元，现金流较为宽裕。三是基建支出同比减少 84,486.90 万元，使公司需要筹集的资金同比减少幅度较大。

本年流出小计 5,860,859.54 万元，去年 5,728,288.26 万元，同比增加 132,571.28 万元，增长 2.31%。主要原因是公司电费收入、收回投资资金增加，提前偿还部分债务，降低了带息负债规模。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10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金中公司 23% 股权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3% 股权，挂牌价格为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评估值 489,21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10 日，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摘牌，成为最终受让方。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交易标的为金中公司 23% 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11,710.00 万元，实现处置收益 367,608.14 万元。

2.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开发系列重大战略部署，加快推进云南省人口较少民族精准脱贫攻坚步伐，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6 年 6 月，公司与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签订《帮扶云南省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实施协议》，公司将于 2016 年至 2019 年向澜沧县、沧源县、耿马县、双江县提供捐赠资金共 20 亿元，按年度每年捐赠资金 5 亿元实施精准扶贫，2018 年度公司实际支付 5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2,677,494,683.12	1.59	191,346,818.26	0.11	1,299.29	主要原因为本年处置金中 23% 股权 40% 尾款未收

						回。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4,363,944,781.50	2.60	-100.00	主要原因为上游公司待出售的果多、觉巴水电站资产于本年出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818,640.32	0.04	20,000,000.00	0.01	209.09	主要是缴纳的工银租赁保证金及境外项目开发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511,313,363.42	0.30	122,438,899.62	0.07	317.61	主要为本年新增的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长期应收款	103,001,069.31	0.06	371,747,533.95	0.22	-72.29	主要原因为本年收回应收资产证券化清算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546,297.26	0.02	2,507,611,518.88	1.49	-98.90	主要原因为本年处置了金中公司 23% 股权。
固定资产	126,811,980,472.83	75.32	103,205,599,932.47	61.44	22.87	主要原因为本年新投产机组转固。
在建工程	23,664,205,010.52	14.06	44,893,317,373.04	26.73	-47.29	主要原因为年初在建电站本年陆续转固。
无形资产	6,921,279,439.92	4.11	5,756,751,927.15	3.43	20.23	主要原因为汇率上升，影响境外 BOT 项目资产账面价值上升。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3,472,404,184.30	2.07	-100.00	上游公司待出售的果多、觉巴水电站负债于本年出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94,975,716.98	10.51	6,230,560,663.29	3.71	184.00	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
预计负债	189,942,606.56	0.11	45,115,350.12	0.03	321.02	主要为境外项目桑河二

						级水电公司新投产机组商业运行 30 年以后设备更新现值，即设备更新预计费用。
递延所得 税负债	551,412,212.00	0.33	0.00	0.00		主要为金中股权处置收入 61.17 亿元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时间递延到 2019 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相关内容。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价(元/兆瓦时)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省/直辖市														
火电														
风电	41,038.66	36,914.00	11.17%	40,203.49	36,082.56	11.42%	40,203.49	36,082.56	11.42%				400.74	400.74
水电	8,118,036.56	7,271,504.31	11.64%	8,059,834.25	7,218,835.36	11.65%	7,971,330.76	7,158,529.02	11.35%				191.07	191.07
光伏发电	13,205.28	12,797.23	3.19%	12,668.70	12,277.38	3.19%	12,668.70	12,347.49	2.60%				783.62	783.62
其他														
合计	8,172,280.50	7,321,215.54	11.62%	8,112,706.44	7,267,195.30	11.64%	8,024,202.95	7,206,959.07	11.34%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例 (%)
火电												
风电	41,038.66	11.17%	40,203.49	11.42%	16,111.07	14,673.81	9.79%	风电	8,032.97	0.65%	7,350.84	0.68% 9.28%
水电	8,118,036.56	11.64%	7,971,330.76	11.35%	1,523,058.05	1,258,623.66	21.01%	水电	749,065.79	60.77%	662,373.27	60.95% 13.09%
光伏发电	13,205.28	3.19%	12,668.70	2.60%	9,927.45	9,513.65	4.35%	光伏发电	4,066.04	0.33%	4,004.69	0.37% 1.53%
其他												
外购电 (如有)	—	—	—	—								
合计	8,172,280.50	11.62%	8,024,202.95	11.34%	1,549,096.57	1,282,811.12	20.76%	-	761,164.80	61.75%	673,728.80	61.99% 12.98%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新增投产装机 325.5 万千瓦，其中苗尾电站新增投产 2 台机组（2×35 万千瓦）、黄登电站新增投产 3 台机组（3×47.5 万千瓦），大华桥电站新增投产 3 台机组（3×23 万千瓦），里底电站新增投产 1 台机组（1×14 万千瓦），桑河二级水电站新增投产 6 台机组（6×5 万千瓦），因资产处置、股权转让，本年减少果多电站 16 万千瓦，觉巴电站 3 万千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投产装机容量达 2120.88 万千瓦。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厂用电率 0.39%，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 4128 小时，与上年基本持平。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资本性支出总额为 101.02 亿元，主要用于黄登、大华桥、乌弄龙、里底、桑河二级等电站建设。

2019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为 39.17 亿元，拟用于黄登、大华桥、乌弄龙、里底、桑河二级等电站的后续建设以及托巴电站的建设。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563.20	597.04	-5.67%
总上网电量	811.27	726.71	11.64%
占比	69.42%	82.16%	

电量单位：亿千瓦时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需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成立了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负责拓展售电业务市场，2018 年代理售电量 9 亿千瓦时，占发电背景售电公司比例为 70%。公司发挥平台优势，整合资源，积极与其他发电企业、售电公司进行合作，拓展市场，互利共赢。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8年底，公司共持有参股股权9家，投资余额总计163,349.06万元，其中长期股权投资2,754.63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60,594.43万元。报告期内变动金额199,069.50万元，其中：参与投资组建云南滇中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30%，报告期内投资3,000万；对公司持有10%的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13,500万元；参与云南铜业定向增发，公司投资约24,000万元；参与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基金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湖南长远锂科有限公司，公司投资3,490万元；处置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处置后持股比例变更为15%，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为9,807.98万元；处置西藏开投昌达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账面投资金额4,739.81万元；处置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3%股权，期初账面投资余额246,042.94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160,594.43万元，本期变动金额48,937.0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对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13,500万元；处置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处置后持股比例变更为15%，确认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为9,807.98万元；参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公司认购约3,208万股，投资金额约24,000万元，该股份于2019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并于2019年1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股票投资限售期一年，流通日期为2020年1月31日，本报告期末按限售股估值减少投资账面价值1,860.96万元；参与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基金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湖南长远锂科有限公司，公司投资3,490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3.33	17,058.35	17,058.35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000.00	10	2,500.00	2,500.00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177,000.00	10	64,099.06	64,099.06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0,000.00	10	27,600.00	41,100.00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8	400.00	400.00
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	66,795.00	15		9,807.98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69,967.86	1.89		22,139.04

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500.00	33.24		3,490.00
合计			111,657.41	160,594.43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 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处置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挂牌金额为38,279.07万元。2017年12月25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与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2018年3月15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51%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收到本次交易的全部交易价款38,279.07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持有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15%的股权（详见2018-014公告）。

2. 觉巴水电厂整体权益处置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觉巴水电厂整体权益，挂牌金额为38,647.75万元。2017年12月25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与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觉巴水电厂整体权益转让《产权交易合同》。2018年2月28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与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觉巴水电厂现场资产移交协议》，并办理完成资产移交工作。（详见2018-013公告）。

3. 西藏开投昌达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处置

2018年5月25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49%股权，挂牌价格为4,740.02万元。2018年7月19日，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与西藏开投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8年8月9日，公司收到全部交易价款4,740.02万元。

4. 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3%股权处置

2018年7月27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参股公司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2)。2018年10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金中公司23%股权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50号)以及《关于转让金中公司23%股权的公告》(2018-052号)。2018年10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金中公司23%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8-57号)。2018年11月6日，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金中公司23%股权，详见《关于转让金中公司23%股权进展公告》(2018-059号)。2018年12月10日，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摘牌，成为最终受让方。2018年12月11日，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611,710.00万元，详见《关于金中公司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公告》(2018-063号)。2019年1月21日，公司收到金中公司通知，金中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至此，公司不再持有金中公司股权。详见《关于金中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公告》(2019-006号)。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压减”法人户数相关工作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净减少2户，其中：2018年8月17日，完成云南联合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工商注销；2018年11月29日，完成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物资有限公司工商注销。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经营范围
	直 接	间 接					
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4,103.84	3,985.80	-30.70	电力销售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95		194,513.00	1,067,948.20	171,778.45	-4,614.18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0		15,500.00	88,941.49	10,763.67	2,121.64	太阳能发电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775,492.61	294,986.84	43,336.89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50	10,000.00	232,884.05	183,282.06	43,942.59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瑞丽江一级水电有限公司		80	1000 万美元	199,415.67	58,493.38	34,338.54	水力发电
瑞丽市联能经贸有限公司		100	10.00	13.77	13.61	1.38	水电开发及贸易
澜沧江国际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00	10000 港币	525,290.11	96,329.88	2,996.49	对外投资及经营
澜沧江国际能源开曼有限公司		100	50000 美元	525,202.65	96,274.30	3,028.51	对外投资及经营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51	100 万美元	529,107.85	95,742.53	2,745.48	水电生产

							及开 发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100	32,000.00	178,236.98	61,325.28	14,571.00	电站 开发 建设 运营	电 站 开 发 建 设 运 营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5,000.00	184,022.71	86,459.41	-659.43		水 电 站 开 发 建 设 运 营
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5,000.00	30,477.06	30,216.84	1,341.79		水力 发 电
兰坪亚太环宇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100	2,500.00	11,794.35	11,645.71	73.56		水力 发 电
勐海南果河水电有限公司	90	3,130.00	6,326.40	4,346.22	956.17		水力 发 电
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	100	8,000.00	119,878.02	38,550.18	4,339.99		风力 发 电
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	51	2,000.00	11,087.43	-4,716.33	-5,561.97		水力 发 电

2.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3.33%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定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000.00	1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经济信息咨询；低碳技术培训；合同能源管理；低碳节能减排领域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节能减排机械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电力供应。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177,000.00	10%	大朝山水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大朝山水电站建设的后勤供应及生活服务；水电工程建设咨询；水产养殖；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工程机构、机电设备的经销。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0,000.00	10%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8%	负责电力市场交易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组织开展省内、跨省（区）、跨境的电能交易、电力直接交易、合同转让交易、容量交易等交易服务，提供与上述交易相关的电力交易合同管理、提供结算依据、信息披露、规则研究、咨询、培训等服务。
云南滇中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	30%	从事电力购销业务及相关服务；调试、修理、检测及试验电力设备、电力物资器材；从事与工业企业用电、增量配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的研究、技术监督、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从事综合能源供应、用户节能及光纤通信等业务；投资、规划、建设、运营和管理滇中新区范围内的增量配售电业务。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69,967.86	1.89%	有色金属、贵金属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生产工艺的设计、施工、科研。高科技产品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0	33.24%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	66,795.00	15%	水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电能的生产和销售及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新时代绿色发展理念为公司以水电为核心的清洁能源发展拓展了空间

从国家能源发展趋势来看，绿色低碳清洁能源发展符合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对实现我国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目标作用重大。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

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发展思想，未来能源发展将秉承新发展理念，进一步按“低碳、清洁、安全、高效”的能源方针深入推进。公司立足水电的绿色能源发展方向与国家能源发展形势、地方产业发展趋势高度吻合。当前水电在我国能源结构中占比约 20%，开发程度仅 39%（按发电量计算），远低于发达国家 80%的开发程度，发展前景广阔。从地方经济发展需求看，水电对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及当地群众脱贫致富意义重大。公司后续项目多处于藏区，发展水电产业是边疆少数民族地区为数不多的可以推动实现与全国人民共同奔小康的重要抓手。西藏自治区党委九届三次全会把西藏能源发展提到了前所未有的新高度，要作为第一支柱产业加快发展，明确了建设“西电东送”接续能源基地、辐射南亚的能源基地、国家清洁能源基地和国家清洁能源示范区的“三基地一示范区”的发展战略，云南省也提出了打“绿色能源牌”的发展思路。两省区都将水电作为第一支柱产业，必将有利于公司下一步水电产业的发展。

2. 可再生能源消纳政策的密集出台进一步改善了水电消纳环境

一是消纳政策。近年来，国家从上到下、从政府到企业均高度重视清洁能源消纳工作，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密集出台消纳政策，电网企业制定计划，中电联等机构积极调研并提出政策建议，致使西南弃水电量持续降低，云南省 2018 年弃水电量持续下降，为 175 亿千瓦时。2018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制度三次征求意见后有望在 2019 年正式实施，将水电与其他可再生能源视为同等地位、同等对待，用硬性指标强制性地规定了市场中消纳水电的比重。在 2017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出台的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的基础上，时隔一年，2018 年 10 月 30 日又印发了《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提出 2020 年云南省水电利用率达 95%。2019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关于规范优先发电优先购电计划管理的通知》，明确了国家规划内的大型跨省跨区水电消纳，按照不低于上年实际水平或多年平均水平安排。

二是电价政策。2018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了《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要将生态环境的成本纳入经济运行的成本，到 2020 年绿色发展的价格机制和体系建立，更有利于清洁能源与火电行业公平竞争。根据当前跨省跨区电力交易价格形成机制，按照 2018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两次调整跨省跨区专项工程输电价格来看，21 条输电线路平均降价幅度约为 22%。输电电价降低更有利提升“西电东送”的电价竞争力。

3. 电力供需形势逐步好转，为后续项目提供足够消纳空间

根据中电联预测，综合考虑国际国内形势、产业运行和地方发展等，以及 2018 年高基数影响，预计 2019 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将平稳回落，在平水年、没有大范围极端气温影响的情况下，预计全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5.5% 左右。在多重因素叠加、交互影响下，预计全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部地区高峰时段电力供需偏紧。南方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枯水期广西、贵州偏紧，汛期云南清洁能源消纳仍有一定压力。

从长远来看，公司项目主要消纳市场在南方区域，近年来南方区域电力供需形势逐渐好转。根据电力规划设计总院最新研究成果，2030 年云南省平水年电力缺额约 500 万千瓦，在水电硅、水电铝产业达到规划产能的情况下，电力缺额将进一步扩大。广东省 2020 年电力缺额 630 万千瓦，2030 年缺额 2400 万千瓦。广西省 2030 年电力缺额 670 万千瓦。足够的市场空间为公司后续项目开发提供了消纳保障，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深入，市场交易机制的不断成熟，后续清洁能源发展仍有充足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水力发电为基础，生产与服务并重，统筹国内外协调发展，坚持把建设“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服务的‘红色’公司；注重科技、保护环境的‘绿色’公司；坚持与时俱进、学习创新、面向世界的‘蓝色’公司”作为企业使命，将“构建和谐电站、奉献绿色能源，建设世界一流水电企业”作为战略目标，本着“水电为主、产业协同；市场导向、效益优先；创新驱动、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以国家转变能源发展方式为契机，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市场和资源并重，更加注重发展质量，着力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遵循“积极有序发展水电，稳步推进国际化，有效实施产业协同，探索开展资本运作”的发展原则，计划至 2020 年，运营容量达到 2,400 万千瓦左右，继续保持国内第二大流域水电公司的地位，各项主要指标进入世界同类能源企业前列，成为综合实力雄厚、价值创造能力突出、具有广泛社会影响力的国内领先的清洁能源上市企业，进入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电力企业行列；到 2030 年左右，实现再造一条“澜沧江”的宏伟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创建世界一流水电企业为引领，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市场和问题为导向，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1. 坚持高标准保安全。着力抓安全、控风险，筑牢高质量发展基础。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确保生产、经营、政治和形象安全。一是持续夯实安全基础。持续深化全员安全责任制落实，加强设备隐患排查整治和反违章力度，加强机组运维检修精益化管理。二是持续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强化设备运检精细化管理，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和“降缺陷、控非停”工作。三是积极推动生产管理模式变革。进一步加强新型生产管理模式研究工作，找准新技术、新模式与生产经营融合的切入点，提升“远程集控、无人值班、状态检修、运维检合一”的生产管理水平。

2. 坚持高效益抓经营。着力抓经营、提效益，强化高质量发展支撑。抓好提质增效方案落实，突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产业协同效应、资源使用效率。一是要坚持降杠杆减负债，降低财务成本。全面提升财务预算管控能力，切实做好经营状况滚动测算分析。二是全面提升资金整体管控能力，强化“多挣、少花、压占用”的理念，加强财务成本指标管控。三是坚持抓好提质增效工作，精耕细作，深入抓好 EVA、归母净利润等专项指标提升措施落实。四是积极推行月度预算管理，用好绩效精准考核手段，充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五是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融资功能，运用多样化的融资工具，积极置换高利率存量贷款，加大力度优化债务结构，切实降低资产负债率。

3. 坚持高质量发展业绩。着力抓营销、保领先。2019 年力争完成发电量 1005 亿千瓦时。加强协作沟通，抓好跨省区市场化交易、西电东送增量等政策研究争取，千方百计开拓云南及南方电网消纳市场，推动电量电价双提升。加强量价协同最优，衔接好市场交易与水库运行、机组检修关系，最大限度增加发电量；精细化开展市场化交易，实现量价协同最优。加强市场开拓，以市场为导向，大力推进业务和商业模式创新，结合产业政策，加速形成新的效益增长点，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4. 坚持高站位强党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确保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公司系统全面贯彻落实，确保企业和和谐、队伍稳定。不发生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问题，不发生领导班子集体和个人违法违规违纪问题，不发生影响稳定的群体性事件。继续巩固“党支部建设年”活动成果，落实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突出实干实绩，抓好“三支队伍”建设。稳步实施直过民族帮扶、新百千万工程，积极助力国家脱贫攻坚。做好党的建设和生产经营融合，凝聚高质量发展合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电力市场风险

2015 年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以来，云南省作为我国首批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省份，全面开展电力市场化交易，随着改革的推进和相关政策的出台，可能对电力市场上网电价、电量等带来不确定影响因素，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云南是西电东送主要电源点，跨省区交易政策规则（现货交易、跨省区电价形成机制）的调整、受电区域的市场变化也将影响公司盈利能力。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电力市场政策动向，认真研究竞价策略，在市场化交易中稳住价格及市场，以利益最大化原则争取电量，主动在售电业务、增值服务方面多渠道开拓市场。

2. 供电区域和客户单一风险

公司供电区域主要为云南省及广东省。云南省水能资源丰富，省内及跨省区送电竞争激烈，若未来云南或广东地区经济发展速度减缓，全省全社会用电量下降，电力市场供过于求有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对第一大客户云南电网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客户较为单一。公司将全面推动客户管理工作，积极发展配售电及增值服务业务，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和利润增长点，丰富盈利模式。

3. 澜沧江流域来水风险

水电站的发电量与水库来水情况密切相关。虽然公司已具备“两库多级”式水电站群，具备多年调节能力，但无法完全避免极端情况下来水的不确定性及季节性波动和差异对公司电力生产及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作为大型流域水电企业，将加强流域水文监测，做好来水预测和分析，结合流域来水情况及时优化梯级水电站运行方式；继续深入开展流域梯级水电站的联合优化调度，发挥梯级水电站优异的调节性能，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中已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派发现金股利或派发股票股利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在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前款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 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和最低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无未弥补亏损的条件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5%，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的 2 个月内执行完成股利派发事宜。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中已明确规定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在对其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时，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或公司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股东大会表决该等议案时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1.5022	0	2,704,000,000	5,802,730,955.64	46.60
2017 年	0	0.55	0	990,000,000	2,188,922,701.47	45.23
2016 年	0	0.098	0	159,000,000	508,167,899.13	31.29

注：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63,315,609.49 元。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56,331,560.95 元，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取盈余公积后，拟分配现金股利 2,704,000,000.00 元。根据《关于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精准扶贫捐赠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约定，在华能水电实施 2018、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新股东按实施当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比例分享补足款项，原三家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按上市前的持股比例分担当年度的需补足款项，每年度需补足款项的具体金额=人民币 5 亿元×(1-华能水电 A 股上市日三家原有股东在华能水电的持股比例)。三家股东将首先采取以各自所对应的华能水电当年度现金分红转送给新股东的方式予以补足。原三家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162 亿股，2018 年度按每股 0.14713 派发现金红利 2,383,600,000.00 元，社会公众股持有 18 亿股，按每股 0.178 元派发现金红利 320,400,000.00 元。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华能集团	(1) 将华能水电作为华能集团水电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 (2) 华能集团获得在中国境内新开发、收购水电项目业务机会，在符合使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满足国家关于开发主体资格等要求的前提下，将促使该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华能水电。	2017 年 7 月 11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华能集团	对于华能集团在中国境内所拥有的非上市水电业务资产，华能集团承诺，在华能水电 A 股上市后三年之内，将该等资产在符合届	2017 年 7 月 11 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时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资产、股权权属清晰，注入以后不会降低华能水电每股收益，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参股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时注入华能水电。					
其他	华能水电 华能集团	股票上市后三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导致的股价下跌外，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将采取公司回购、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控股股东增持等一项或多项股价稳定措施，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6年6月6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华能集团	上市交易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截止华能水电股票上市之日起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能水电股份，也不由华能水电回购该部分股份，或者华能水电上市后华能水电股票六个月期末收盘	2016年6月6日，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价低于发行价，华能集团持有华能水电上述股份的锁定期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华能集团减持华能水电股票时，提前将相关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能水电，华能水电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锁定期满二十四个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股份限售	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	上市交易后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截止华能水电股票上市之日起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能水电股份，也不由华能水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锁定期满后，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则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进行减持时，提前将相关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能水电，华能水电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	2016年6月6日，上市后十二个月内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华能水电	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不再新建风电、光伏电站项目；	2017年5月8	否	是		

			对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公司已经开发的风电、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将在不损害公司股东各方及项目其他股东方利益的前提下，以公允的价格通过股权转让、减资或其他方式处置所持有的风电、光伏项目股权、资产或其他权益。	日，长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华能集团、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	因华能水电实施2018年、2019年的精准扶贫捐赠所造成的当年度利润分配减少的部分，华能集团、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三家股东将首先采取以各自所对应的华能水电当年度现金分红转送给新股东的方式予以补足；华能集团、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三家股东当年度自华能水电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未达到需补足款项的金额或者华能水电当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的，华能集团、云能投集团、合和集团三家股东将以现金方式向新股东补足。	2017年9月25日，2018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736,345,294.12 元，上期金额 2,763,061,266.30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0,439,743.03 元，上期金额 173,407,847.13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333,131,391.96 元，上期金额 401,518,350.85 元； 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3,447,532.25 元，上期金额 17,251,915.77 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2,600,000.00 元，上期金额 2,600,000.0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由营业收入调整计入其他收益。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8,537,177.76 元，上期金额 7,556,651.27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调减“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151,554.20 元，上期金额 230,804.65 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合计 218 万元。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普洱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2017年8月24日,普洱市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就本公司所属糯扎渡水电站蓄水淹没其采矿区及矿石事宜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赔偿被淹没矿产品的损失601,893,800元、受损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的损失2,021,400元、压覆矿产资产造成的损失18,977,100元,总计人民币622,892,300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评估费等费用。	622,892,300	否	2018年8月15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的《民事判决书》((2017)云民初135号),驳回普洱东升公司的诉讼请求,并由普洱东升公司负担一审案件受理费。普洱东升公司于2018年9月6日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2019年1月28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东升矿业诉讼案件二审的《民事判决书》((2018)最高法民终1296号),驳回普洱市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上诉请求,维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结果。根据该终审判决,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019年1月28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东升矿业诉讼案件二审的《民事判决书》((2018)最高法民终1296号),驳回普洱市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上诉请求,维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结果。根据该终审判决,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果。根据该终审判决，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云南冉嘉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冉嘉矿业）以本公司承建单位施工造成其财产损失为由，向云南省迪庆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和云南路建集团宏程路桥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依法经工商变更登记为云南云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交路桥公司）），要求本公司、云交路桥公司连带赔偿因侵权给其长益多金属选矿厂造成的实物资产损失 717.28 万元和因侵权给长益多金属选矿厂设施造成的生产经营损失 2,000 万元及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全部费用。2018 年 4 月 12 日，迪庆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5) 迪民初字第 4 号），判决公司、云交路桥公司连带赔偿资产损失重置 1,905,402.40 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冉嘉矿业承担 165,664.00 元，公司、云交路桥公司共同负担 12,000.00 元；鉴定费用冉嘉矿业负担 88,000.00 元，公司、云交路桥共同负担 242,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24 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2018) 云民终 1011 号），维持一审判决，公司与云交路桥公司需按责任分担的费用合计 2,337,066.4 元。云交路桥公司承担主要责任，公司承担次要责任，经与云交路桥公司协商一致并签订《诉讼赔偿责任分担协议》，云交路桥承担赔偿金额的 55%，即人民币 1,285,386.52 元，公司承担 45%，即人民币 1,051,679.88 元，公司已完成判决执行工作。

(2) 2017 年 6 月 19 日，兰坪龙源石膏经贸有限公司就本公司黄登大华桥建管局修建公路造成其正在生产经营的矿区停产六年事宜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赔偿因压覆和淹没矿产资源及修建公路给其造成的经济损失总计人民币 25,475,740.57 元（后在庭审中变更为 3,459.49 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同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冻结了本公司黄登大华桥建管局 2050 万元银行存款，公司已通过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01691 号房产置换出被冻结的银行现金资产。2017 年 10 月 17 日，昆明市中级法院组织进行证据交换；2018 年 3 月 19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2019 年 3 月 25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2017）云 01 民初 145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下属黄登大华桥建管局赔偿原告各项损失 8,252,400 元，未能清偿部分由公司承担补充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并判决公司及黄登大华桥建管局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 214,774.5 元中的 41,262 元、鉴定费 250,000 元中的 125,000 元以及保全费 5,000 元。公司已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3) 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 云 01 民初 2871 号）等资料，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下属黄登电站下闸蓄水导致其选矿厂被淹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其选矿厂重建费用、尾矿库迁建期间停工等各项损失等合计 13,600 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19 年 3 月 7 日，原告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冻结了本公司 13,600 万元的银行现金资产。公司已向法院递交了以房产置换被冻结银行现金资产的申请。截止报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朱锦余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 号)，就其任职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罗平锌电，股票代码：002114）独立董事期间，因罗平锌电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决定对朱锦余先生给予警告。同时朱锦余先生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上述行政处罚事由不涉及本公司，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详见公司公告《关于独立董事非因本公司事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8-045 号)。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所负较大数额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华能集团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向公司提供存款和进行票据贴现及委托贷款等业务。公司在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日最高存款限额为 60 亿元，日票据贴现最高限额为 10 亿元，日最高贷款限额为 150 亿元人民币，同时存款日均余额亦不高于贷款日均余额，公司在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存款和票据贴现及贷款时，华能集团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向公司提供的条件应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提供的条件且不逊于公司可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条件。

实际执行情况：2018 年度，公司在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为 46.19 亿元人民币，未发生票据贴现业务，日最高贷款余额为 122.93 亿元人民币，符合上述协议的规定。

（2）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华能集团签订《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公司通过融资性售后回租的方式在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取得资金，每年度在获取的当日融资余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公司在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融资租赁时，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向公司提供的条件应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提供的条件且不逊于公司可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条件。

执行情况：2018 年度，公司在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日最高融资余额为 9.82 亿元人民币，符合上述协议的规定。

（3）发电权交易框架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华能集团签订《发电权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本协议有效期内，公司每年度与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购买发电权交易的金额预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公司与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购买发电权交易时，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向公司提供的条件应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提供的条件且不逊于公司可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条件，公司根据该等条件向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购买发电权并支付相应的费用。

执行情况：2018 年度未发生发电权交易事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335,430,000.00	-30,660,000.00	7,304,77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055,342,000.00	574,658,000.00	2,630,000,000.00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981,884,552.30	-253,754,667.43	728,129,884.87	
合计				10,372,656,552.30	890,243,332.57	11,262,899,884.8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在公司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和《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范围内开展的债权债务往来。上述债权债务包括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提供的贷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未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22,327,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071,812,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71,812,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071,812,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071,812,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对所属桑河二级水电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3,671,812,000元，公司对所属龙开口水电站保险资金担保余额为400,000,000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31日，公司作为售电方，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漫湾、景洪、小湾、功果桥、糯扎渡电厂购售电合同第三号补充协议》，售电电厂增加了大华桥及黄登水电厂。

2018年10月12日，公司作为售电方，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漫湾、景洪、小湾、功果桥、糯扎渡电厂购售电合同第四号补充协议》，售电电厂增加了里底水电厂。

2018年12月11日，公司作为售电方，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漫湾、景洪、小湾、功果桥、糯扎渡电厂购售电合同第五号补充协议》，售电电厂增加了乌弄龙水电厂。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始终秉承华能“三色”公司使命，努力践行“建设一座电站，带动一方经济，保护一片环境，造福一方百姓，共建一方和谐”的社会责任理念，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作为基本方略，努力推进水电开发与带动地方经济社会协同发展、水电开发与社会责任建设和谐发展、水电开发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打造一条澜沧江水电开发长廊、地方经济和谐发展带，助力贫困地区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为推动农村发展、实现乡村振兴创造有利条件。加快推进云南省脱贫攻坚步伐，2016 年公司与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签订《帮扶云南省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实施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每年投入 5 亿元，4 年共计投入 20 亿元帮扶澜沧、沧源、双江、耿马四县的拉祜族、佤族聚居区，实施精准扶贫工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投入资金5亿元，帮扶澜沧、沧源、双江、耿马四县拉祜族、佤族聚居区，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同时投入1663万元实施“百千万工程”，着力解决澜沧江周边群众“看病难、吃水难、行路难、发展难”等问题，实施“素质提高、民生保障、民族文化和生态保护”四项主题工程共53项，有效解决老百姓实实在在的生活问题，项目惠及云南、西藏10州（市）25个县（区）。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1,663
2. 物资折款	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3,883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2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2,164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3,367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154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024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2,982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40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55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61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0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767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0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0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0
8.3 扶贫公益基金	0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53
9.2 投入金额	1,663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9.4 其他项目说明	“百千万工程”不涉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公司获得 2018 年云南省脱贫攻坚奖扶贫先进集体（省级）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立足澜沧江流域水电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通过义务承担、主动参与扶贫援助，至 2020 年，稳步助力地方实现公司帮扶援助区域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确保实现脱贫。

直过民族区。助力临沧市帮扶县耿马县、双江县、沧源县 2019 年通过脱贫出列，2020 年普洱市澜沧县脱贫出列，确保帮扶四县佤族、拉祜族直过民族 15.1 万建档立卡户贫困人口精准退出。

定点扶贫区。确保富源县“挂包帮”白岩村 2019 年脱贫出列，严格云县“挂包帮”大田山村脱贫不脱钩、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帮扶，加强后期巩固防止返贫，持续推进西藏芒康县当佐村“强基惠民”驻村工作，进一步维护当地社会稳定和深入民族团结。

深度贫困区。通过项目拉动、扶贫投入，努力实现公司所在怒江州、迪庆州、西藏境内电站周边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发展，集体经济逐步壮大，贫困群众生活富裕，幸福感和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澜沧江周边地区。通过百千万工程实施，助推澜沧江流域周边贫困人口上学难、就医难、出行难、饮水难、发展难有效解决，民生逐步改善，素质持续提升，民族文化完整传承，生态环境有效保护。

公司履责能力。履行政治责任、社会责任能力显著增强，参与脱贫攻坚、国家救灾和社会公益事业保持行业领先，“百千万”内涵进一步丰富，品牌进一步巩固，作为上市企业在业界的影响力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

根据《帮扶云南省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实施协议》，2019年公司将继续投入5亿元，用于帮扶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2019年公司计划投入资金约1600万元，继续开展“百千万工程”扶贫帮扶行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积极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号召，践行“构建和谐电站，奉献绿色能源”理念。2018年，公司重点抓好环保制度建设、环保“三同时”管理、环保风险管控、环保验收、环保科研和水土保持等方面工作。2018年公司修编了《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作规定》，编制印发《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环保督查、约谈、奖罚、预警等机制，环保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环保验收工作顺利开展，2018年完成了大华桥、里底和乌弄龙水电站蓄水阶段环保验收。生态措施有序推进，在黄登水电站建设了国内第一个升鱼机系统。澜沧江鱼类增殖技术取得新突破，获得华能集团公司2017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水力发电过程中，无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物排放。2018年全面落实环境污染风险防控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环境污染风险排查治理工作，强化环境风险点管控，保障环保设施有效运行。2018年公司在建工程和电厂环境保护工作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适用 不适用**(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9,072,000,000	0	0	9,072,000,000	新股上市限售	2020年12月15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	5,086,800,000	5,086,800,000	0	0		2018年12月17

团有限公司						日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2,041,200,000	0	0		2018年12月17日
合计	16,200,000,000	7,128,000,000	0	9,072,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1,8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3,1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0	9,072,000,000	50.40	9,072,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086,800,000	28.26		无		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041,200,000	11.34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734,872	74,734,872	0.42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451,198	35,451,198	0.20		无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红利价值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76,336	27,476,336	0.15		无		国有法人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26,880,441	26,880,441	0.15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18,755	14,518,755	0.0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深 300 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14,147,000	14,147,000	0.0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64,460	11,364,460	0.06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8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6,800,0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1,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734,872	人民币普通股			74,734,8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451,198	人民币普通股			35,451,198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红利价值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76,336	人民币普通股			27,476,336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26,880,441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4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18,755	人民币普通股			14,518,7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深 300 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14,1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47,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64,460	人民币普通股			11,364,460		
李孝民	9,1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9,15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9,072,000,00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9,072,000,000	新股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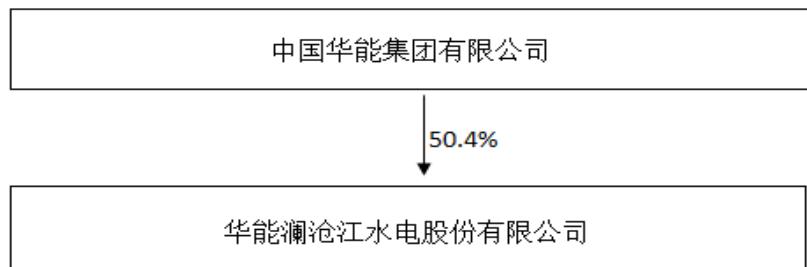
名称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舒印彪
成立日期	1989 年 3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组织煤炭、煤层气、页岩气、水资源的开发、投资、经营、输送和销售；信息、交通运输、节能环保、配售电、煤化工和综合智慧能源等相关产业、产品的开发、投资和销售；电力及相关产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工程监理以及业务范围内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检修和销售；国内外物流贸易、招投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业务范围内相关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业务范围内的境内外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除华能水电外，华能集团持有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258,545,640 股，持有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55,124,549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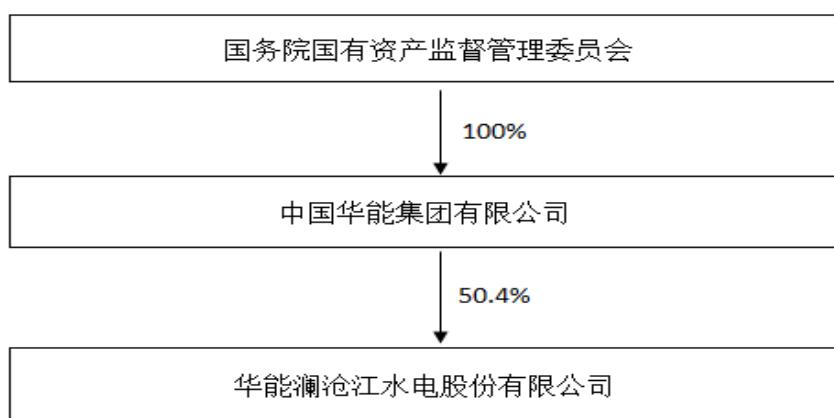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及国务院国资委的部署，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公司制改制的工商变更登记。改制后，华能集团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公司名称由“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49 亿元。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段文泉	2012年2月17日	91530000589628596K	11,659,997,624	电力、煤炭等能源的投资及管理；环保、新能源等电力能源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及管理；参与油气资源及管网项目的投资；其他项目投资、经营；与投资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咨询管理，信息服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剑波	2014年12月31日	915300003253027445	6,000,000,000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袁湘华	董事长	男	56	2017年12月		0	0	0		106.57	否
杨万华	副董事长	男	52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李双友	副董事长	男	51	2018年1月		0	0	0		0.00	是
戴新民	董事	男	57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孙卫	董事	男	48	2017年5月		0	0	0		105.70	否
	总经理	男	48	2017年2月		0	0	0			否
张奇	董事	男	60	2018年9月		0	0	0		0.00	是
肖俊	董事	男	57	2018年9月		0	0	0		0.00	是
黄宁	董事	男	48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李庆华	董事	女	49	2018年1月		0	0	0		0.00	是
吴英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7	2019年4月		0	0	0		0.00	否
毛付根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年8月		0	0	0		9.60	否
郑冬渝	独立董事	女	61	2015年8月		0	0	0		9.60	否
杨先明	独立董事	男	66	2018年1月		0	0	0		9.60	否
朱锦余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8月		0	0	0		9.60	否
段万春	独立董事	男	62	2015年8月		0	0	0		9.60	否
叶才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沈军	监事	男	43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王斌	监事	男	42	2014年12月		0	0	0		0.00	是
张立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14年12月		0	0	0		58.84	否

冯卫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0	2018年8月		0	0	0		58.39	否
郑爱武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年12月		0	0	0		90.59	否
张之平	副总经理	男	56	2014年12月		0	0	0		90.59	否
周建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年1月		0	0	0		90.75	否
邓炳超	总会计师	男	51	2014年12月		0	0	0		90.59	否
	董事会秘书 总法律顾问	男	51	2018年1月		0	0	0			否
张洪涛	副总经理	男	52	2018年1月		0	0	0		70.74	否
王子伟	副总经理	男	52	2018年10月		0	0	0		10.14	否
鲁俊兵	副总经理	男	49	2018年10月		0	0	0		10.14	否
艾永平	总工程师	男	56	2014年12月		0	0	0		90.60	否
马洪顺	董事	男	58	2018年1月	2018年9月	0	0	0		0.00	是
吴立文	董事	女	53	2015年12月	2018年9月	0	0	0		0.00	是
王子伟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2	2015年12月	2019年4月	0	0	0		51.12	否
梁文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9	2014年12月	2018年8月	0	0	0		34.19	否
合计	/	/	/	/	/				/	1,006.9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袁湘华	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长、党委书记，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历任云南澜沧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能水电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党委副书记）。
杨万华	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华能水电副董事长，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兼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华电怒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云能星翰教育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工程建设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党组成员，云南华电怒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李双友	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现任华能水电副董事长，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昆明红塔木业有限公司监事，中维资本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科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部长。
戴新民	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主任，华能资本服务公司董事，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产权司副司长，华能集团副总会计师、财务部副经理，华能综合产业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华能集团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
孙卫	硕士研究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经济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历任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兼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华能水电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党组成员（党委委员）。
张奇	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2019年1月退休。历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电厂）经理（厂长）、党委书记，华能德州电厂厂长、党委书记，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经理，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华能山东里能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肖俊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历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计划发展部副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国际合作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国际合作部主任，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总经理助理。
黄宁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兼任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能投海装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省配售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庆华	大学本科，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律师。现任华能水电董事，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中心总经理，兼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能投水电新能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人、副总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法律顾问，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
毛付根	博士，教授。现任华能水电独立董事、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讲师、副教授、教授。
郑冬渝	硕士，教授。现任华能水电独立董事。历任云南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2012年12月退休；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先明	博士，教授。现任华能水电独立董事，云南大学发展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云南省经济学会会长，云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云南省经济研究所所长，云南大学发展研究院院长。
朱锦余	博士，教授。现任华能水电独立董事，云南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教授，云南陆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党委书记、校科研处处长、人事处处长及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事、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昆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段万春	硕士，教授。现任华能水电独立董事，昆明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昆明市国资委外部独立董事，云南省联云集团外部董事，昆明市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昆明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院党委副书记、书记、常务副院长、院长，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叶才	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现任华能水电监事会主席，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绿色煤电有限公司董事，华能资本服务公司监事会主席，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华能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华能集团财务部财会二处、一处处长，华能集团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沈军	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华能水电监事，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云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能投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历任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财务处设计财务科副科长、综合财务科副科长、科长，财务管理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
王斌	大学本科，助理会计师，现任华能水电监事，合和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监事，中山红塔物业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监事，一汽通用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监事，国电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塔房地产开发公司监事会主席，大朝山水电监事会主席，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昆明翠湖宾馆有限公司监事、昆明红塔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中烟国际欧洲有限公司、红塔瑞士有限公司、红塔瑞士罗马利亚公司财务总监，红塔集团财务部资产理科副科长、科长，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计财科科长。
张立胜	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现任华能水电职工代表监事、党建工作部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公司工会副主席。历任华能小湾水电厂筹备处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华能小湾水电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冯卫	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职工代表监事、纪检监察部主任、机关纪委书记。历任华能景洪水电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华能景洪水电站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华能漫湾水电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公司党建工作部主任。
郑爱武	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历任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小湾建设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小湾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副局长、局长、党委委员，华能小湾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局长、党委委员，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党委委员）。
张之平	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历任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糯扎渡水电工程筹建处副主任、党委书记、龙开口水电工程筹建处负责人，华能龙开口水电工程筹建处主任、党总支书记，并担任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公司总经理，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周建	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兼规划发展部主任，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规划发展部主任，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党总

	支)副书记。
邓炳超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 高级会计师。现任华能水电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历任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部主任,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华能水电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党委委员)、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张洪涛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现任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云南华能漫湾发电厂第一副厂长(主持工作), 华能漫湾水电厂副厂长(主持工作)兼漫湾二期建设处主任、党支部书记, 华能小湾水电厂筹备处主任、党委书记、小湾建管局党委书记,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小湾水电厂厂长、党委书记、小湾建管局局长,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华能水电总经理助理、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鲁俊兵	工程硕士, 高级工程师, 现任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历任华能漫湾水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 华能景洪水电厂筹备处副主任、党委委员, 华能景洪水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 华能苗尾·功果桥水电厂筹备处主任、电站党委委员, 华能苗尾·功果桥水电厂厂长、电站党委书记, 华能小湾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局长、华能小湾水电厂厂长、电站党委副书记、电站党委书记。
艾永平	大学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现任华能水电总工程师。历任云南澜沧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小湾建设公司总工程师,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吴英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水电职工代表董事, 副总工程师, 集控中心主任、党委副书记, 公司运行管理部主任。历任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生产营销部副主任, 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华能漫湾水电厂厂长、党委委员,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集控中心主任、党委副书记。
马洪顺 (离任董事)	大学本科,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部主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历任华能水电董事, 华能伊敏电厂厂长、党委书记, 华能伊敏煤电公司副总经理兼伊敏电厂厂长, 华能沁北电厂厂长,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电厂)副总经理(副厂长), 华能巢湖电厂筹建处主任,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华能安徽分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监察审计部经理。
吴立文 (离任董事)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主任、绿色煤电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华能水电董事,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计划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计划经营部高级工程师,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计划发展部副处长、处长, 华能集团规划部处长。
王子伟 (离任职工代表董事)	大学本科, 高级工程师, 现任华能水电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历任云南省漫湾发电厂厂长助理,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景洪建设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华能景洪水电厂筹备处主任;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机电物资部主任、机电部主任, 华能糯扎渡水电厂筹备处主任、华能糯扎渡水电厂厂长, 电站党委书记, 华能水电人力资源部主任。
梁文莉 (离任监事)	大学本科, 高级会计师, 现任华能广西分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华能水电职工代表监事、纪检监察部主任, 云南华能漫湾发电厂财务部副主任、主任,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与资产部副主任、监察审计部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1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一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提名袁湘华、戴新民、马洪顺、孙卫、吴立文、杨万华、黄宁、李庆华、李双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提名杨先明、毛付根、郑冬渝、朱锦余、段万春为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
2. 2018年1月8日，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第一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提名叶才、沈军、王斌为第二届监事候选人。
3. 2018年1月9日，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子伟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张立胜、梁文莉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4. 2018年1月30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袁湘华、戴新民、马洪顺、孙卫、吴立文、杨万华、黄宁、李庆华、李双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杨先明、毛付根、郑冬渝、朱锦余、段万春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叶才、沈军、王斌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5. 2018年1月30日，第二届一次董事会选举袁湘华为董事长，杨万华、李双友为副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孙卫为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郑爱武、张之平、周建、张洪涛为公司副总经理，邓炳超为公司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艾永平为公司总工程师。
6. 2018年1月30日，第二届一次监事会选举叶才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7. 2018年8月24日，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冯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梁文莉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8. 2018年8月29日，第二届三次董事会提名张奇、肖俊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马洪顺、吴立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9. 2018年9月18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奇、肖俊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10. 2018年11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子伟、鲁俊兵为公司副总经理。
11. 2019年4月9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临时会议选举吴英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王子伟不再担任职工代表董事。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万华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	2013年12月	
李双友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7年8月	
戴新民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主任	2011年6月	
黄宁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2年9月	
李庆华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中心总经理	2017年1月	

叶才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主任	2014年6月	
沈军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年5月	
王斌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2015年1月	
马洪顺(离任董事)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基本建设部主任	2017年5月	
吴立文(离任董事)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发展部副主任	2013年3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万华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	
	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	
	云南华电怒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8月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	
	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	
	云南云能星翰教育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	
李双友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2月	2018年1月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3月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昆明红塔木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	

	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戴新民	华能资本服务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	
	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	
	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黄宁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云南能投海装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广州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	
	云南省配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	
李庆华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云南能投水电新能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毛付根	厦门大学	教授	2001年12月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2月	
杨先明	云南大学	教授	1996年01月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	
朱锦余	云南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	主任、教授	2014年9月	
	云南陆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段万春	昆明理工大学	教授	1999年8月	
	昆明市国资委	外部董事	2017年3月	
	昆明市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3月	
	云南省联云集团	外部董事	2018年9月	

叶才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5年1月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	
	绿色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	
	华能资本服务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1月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2月	
沈军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0月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7月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深圳云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	
	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云南能投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	委员	2017年11月	
王斌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	
	上海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7月	
	云南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4月	
	中山市红塔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7月	
	一汽通用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5月	
	国电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7月	
	云南红塔房地产开发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4月	
	国投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5月	
	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昆明翠湖宾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10月
	昆明红塔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	
周建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	
邓炳超	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2018年12月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2019年1月
张洪涛	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	2018年12月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11月	
吴立文（离任董事）	绿色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	
王子伟（离任职工代表董事）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梁文莉（离任监事）	华能广西分公司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8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报酬按照《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确定；职工代表监事按其在公司任职及经营业绩和个人工作业绩领取报酬，除职工代表监事外，其他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报酬根据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报酬根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确定，并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报酬根据其在公司所任职务以及薪酬管理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确定，在公司领薪人员的报酬均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工作业绩挂钩。独立董事报酬根据《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税前工资总额 1,006.95 万元人民币。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马洪顺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奇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聘任
吴立文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肖俊	董事	选举	董事会聘任
王子伟	职工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吴英	职工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梁文莉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冯卫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子伟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鲁俊兵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朱锦余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8〕1 号），就其任职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罗平锌电，股票代码：002114）独立董事期间，因罗平锌电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决定对朱锦余先生给予警告。同时朱锦余先生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上述行政处罚事由不涉及本公司，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详见公司公告《关于独立董事非因本公司事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8-045 号）。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6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29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344
财务人员	134
行政人员	270
合计	2,5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2,354
大学专科	128
中专	3
其他	15
合计	2,50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完善薪酬分配制度，加强工资总额管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以业绩导向、注重公平、分类管理为原则，形成了与公司发展战略和薪酬战略相适应的工资总额管理政策。员工薪酬本着“按岗定薪、按绩取酬、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确定，与公司经营效益和个人业绩挂钩，形成了科学、合理、有效且适应行业特点的分配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全员培训，充分利用华能系统培训资源，加强与外部培训机构的合作，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通过自主学习、专题培训、技能竞赛、岗位培养、轮岗锻炼等方式，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力资源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合规运营，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的组织体系和相关制度体系，规范公司决策及经营行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强化内部控制，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三会一层”权责清晰，董事、监事、高管勤勉尽责，信息披露行为规范，公开透明，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7次，监事会5次；审计委员会4次，提名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战略与决策委员会1次，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9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5月17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8-021	2018年5月18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9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8-046	2018年9月19日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0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8-057	2018年10月31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袁湘华	否	7	7	5	0	0	否	4
杨万华	否	7	7	5	0	0	否	4
李双友	否	6	6	4	0	0	否	2
戴新民	否	7	5	5	2	0	否	0
孙卫	否	7	7	5	0	0	否	2
张奇	否	3	3	3	0	0	否	0
肖俊	否	3	3	3	0	0	否	1
黄宁	否	7	6	5	1	0	否	1
李庆华	否	6	6	4	0	0	否	3

王子伟	否	7	7	5	0	0	否	2
毛付根	是	7	7	5	0	0	否	2
郑冬渝	是	7	7	5	0	0	否	4
杨先明	是	6	6	4	0	0	否	3
朱锦余	是	7	6	5	1	0	否	2
段万春	是	7	6	5	1	0	否	2
李剑波	否	1	1	1	0	0	否	0
马洪顺	否	3	2	1	1	0	否	0
武春生	否	1	1	1	0	0	否	0
吴立文	否	4	4	2	0	0	否	2
查昆徽	是	1	1	1	0	0	否	1
朱志强	是	1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报告期内，各专委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共召开 10 次专委会会议，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股权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了审查，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未提出异议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避免未来与控股股东华能集团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与华能集团签订《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华能集团出具《关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主要内容包括：

“1、华能集团将华能水电作为华能集团水电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华能集团获得在中国境内新开发、收购水电项目业务机会，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满足国家关于开发主体资格等要求的前提下，将促使该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华能水电。

3、对于华能集团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在中国境内所拥有的非上市水电业务资产，华能集团承诺，在华能水电 A 股上市后三年之内，将该等资产在符合届时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资产、股权权属清晰，注入以后不会降低华能水电每股收益，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参股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时注入华能水电。”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章制度，督促相关方积极履行承诺。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资委《中央企业综合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及配套考核实施细则等有关制度，公司建立了绩效效益与薪酬联动的激励约束机制，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年度绩效目标（安全目标、经营目标、发展目标、党建目标）完成情况挂钩，每年根据年度绩效目标考核结果，制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兑现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认为：

（一）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公司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了披露，全文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D10065 号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水电）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能水电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能水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重大股权出售	
如财务报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所述。华能水电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所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中公司)23% 股权，取得处置损益 367,608.14 万元。由于上述股权出售业务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金中公司 23%股权转让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管理层与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 2. 获取并检查公司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国资授权部门备案批复文件、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判断相关决策程序是否适当； 3. 获取并检查标的股权转让的相关交易文件，包括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产权交易凭证、产权交易合同、股权转让款的收款凭据、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收回安排以及担保文件、股权转让确认书、金中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

	<p>程等文件，并向金中公司及交易对方实施询证程序，判断交易的商业实质、交易价格的合理性以及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的归属期间；</p> <p>4. 复核华能水电投资收益的计算过程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在财务报告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p>
(二) 新增固定资产的确认	
如财务报告“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16 固定资产”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能水电合并财务报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2,681,198.0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5.32%，本年新增在建工程转固金额 2,869,424.79 万元。固定资产是华能水电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且公司水电建设项目规模较大，各发电机组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单台机组暂估转固时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及转固金额的复杂计算过程，因此我们将华能水电本年新增固定资产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华能水电公司与新增固定资产的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与管理层讨论电站资产转固的具体原则和方法，评估其合理性、一贯性。</p> <p>3. 分析判断公司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和依据，评估管理层对转固时点的判断；</p> <p>4. 复核公司转固金额的计算过程及结果，并评估管理层判断的依据。</p>
(三) 在建工程的计量	
如财务报告附注“七、17. 在建工程”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能水电合并财务报表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2,366,075.75 万元。公司水电工程项目建设周期长、工程投资大，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设计、监理、移民拆迁等支出），涉及的会计核算较为复杂；建设资金来源由专门借款、一般借款及自有资金三类构成，对借款费用资本化和费用化的确认涉及到管理层的判断及较为复杂的计算过程，因此我们将华能水电的在建工程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1. 对工程建设项目的内部控制实施控制测试；</p> <p>2. 抽查在建工程的建安投资、设备投资本年新增及支付工程款（设备款）的记录，核对至施工方（设备供应商）、监理、公司共同确认的工程量及产值报告，以及工程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发票等；</p> <p>3. 抽查移民拆迁、勘察设计、监理等本年新增在建工程的记录，与相关合同协议、结算依据、账单发票等进行核对；</p> <p>4. 检查公司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政策与计算、分配原则；复核利息资本化的计算过程和结果以及会计处理；</p> <p>5. 查阅公司在建工程月报表以及监理报告，实地察看在建工程建设情况。</p>

(四) 其他信息

华能水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能水电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工作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能水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能水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模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彬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顺祥

2019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7,831,189.23	1,722,960,200.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36,345,294.12	2,763,061,266.30
其中：应收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应收账款		2,378,202,984.36	2,014,994,700.23
预付款项		17,412,948.68	12,730,050.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77,494,683.12	191,346,818.26
其中：应收利息		0	0
应收股利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230,251.33	33,335,294.5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4,363,944,781.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818,640.32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11,313,363.42	122,438,899.62
流动资产合计		8,525,446,370.22	9,229,817,311.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5,944,267.46	1,116,574,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3,001,069.31	371,747,533.95
长期股权投资		27,546,297.26	2,507,611,518.88
投资性房地产		25,883,918.50	28,955,512.80
固定资产		126,811,980,472.83	103,205,599,932.47
在建工程		23,664,205,010.52	44,893,317,373.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921,279,439.92	5,756,751,927.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528,544.20	57,656,39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1,44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839,570.31	812,408,177.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840,000,034.12	158,750,622,468.99
资产总计		168,365,446,404.34	167,980,439,780.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48,878,033.83	10,02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0,439,743.03	173,407,847.13
预收款项		94,742.00	1,556,64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7,019,761.26	26,352,625.37
应交税费		354,689,804.84	622,377,643.14
其他应付款		9,293,044,099.01	9,474,250,372.13
其中：应付利息		281,987,500.59	350,774,459.48
应付股利		51,143,891.37	50,743,891.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3,472,404,184.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94,975,716.98	6,230,560,663.29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0	9,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3,259,141,900.95	39,530,409,978.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611,975,612.00	85,470,165,89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66,534,744.17	1,925,040,357.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9,942,606.56	45,115,350.12
递延收益		5,926,412.82	7,786,57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412,212.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25,791,587.55	87,448,108,173.25
负债合计		122,584,933,488.50	126,978,518,151.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92,398,056.66	18,892,398,056.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241,874.23	26,128,593.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637,391.27	543,305,83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14,246,370.22	1,957,846,97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56,523,692.38	39,419,679,456.25
少数股东权益		1,523,989,223.46	1,582,242,17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780,512,915.84	41,001,921,62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365,446,404.34	167,980,439,780.44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3,347,835.00	770,200,322.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98,622,947.41	2,402,367,809.36
其中：应收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应收账款		1,840,480,637.65	1,654,301,243.29
预付款项		2,050,499.17	576,000.22
其他应收款		2,902,799,310.44	662,758,089.49
其中：应收利息		1,320,663.88	1,206,990.27
应收股利		70,300,000.00	93,216,362.97
存货		13,066,838.08	16,042,367.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81,437,734.02	74,871,278.12
流动资产合计		7,586,325,164.12	3,946,815,866.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7,864,470.90	1,116,574,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6,901,069.31	802,114,494.03
长期股权投资		4,753,115,403.80	7,970,249,201.01
投资性房地产		25,883,918.50	28,955,512.80
固定资产		114,845,466,397.61	89,822,058,187.90
在建工程		22,000,982,593.44	43,375,830,932.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48,923.44	56,310,075.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669.59	90,86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1,44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681,056.35	708,557,57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26,823,946.75	143,880,740,942.07
资产总计		151,613,149,110.87	147,827,556,80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90,000,000.00	9,1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402,645.51	79,603,955.68
预收款项		44,742.00	912,577.28
应付职工薪酬		26,963,308.61	19,031,720.20
应交税费		236,167,069.32	519,247,630.95
其他应付款		8,060,149,583.31	7,872,814,104.75
其中：应付利息		256,055,718.74	325,886,487.6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38,553,677.78	5,526,198,350.69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0	9,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9,287,281,026.53	32,707,808,33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471,852,822.00	73,672,998,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93,131,836.18	1,317,049,706.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12,500.00	5,118,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412,212.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619,809,370.18	74,995,166,956.74
负债合计		106,907,090,396.71	107,702,975,29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29,300,095.46	18,931,700,09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818,181.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637,391.27	543,305,830.32
未分配利润		6,692,939,409.00	2,649,575,58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06,058,714.16	40,124,581,51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1,613,149,110.87	147,827,556,808.89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516,479,019.57	12,847,346,065.58
其中：营业收入		15,516,479,019.57	12,847,346,065.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26,247,933.37	10,867,585,117.30
其中：营业成本		7,615,809,533.75	6,740,372,964.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9,029,431.75	310,037,912.49
销售费用		21,521,923.69	17,619,845.06
管理费用		218,230,351.20	193,691,502.90
研发费用		8,537,177.76	7,556,651.27
财务费用		4,065,130,615.22	3,563,795,608.51
其中：利息费用		4,136,150,856.19	3,505,399,248.60
利息收入		27,821,197.59	13,660,185.81
资产减值损失		97,988,900.00	34,510,632.43
加：其他收益		242,709,098.72	1,319,190,850.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4,739,877.37	-19,293,550.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64,480.98	-97,012,679.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9,733.65	11,889,528.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86,839,795.94	3,291,547,776.60
加：营业外收入		12,244,773.55	29,061,529.34
减：营业外支出		518,764,940.95	525,103,412.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80,319,628.54	2,795,505,893.46
减：所得税费用		829,977,468.20	424,575,101.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0,342,160.34	2,370,930,791.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0,342,160.34	2,370,930,791.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47,611,204.70	182,008,090.17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2,730,955.64	2,188,922,70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434,486.77	-89,784,730.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113,280.49	-43,854,465.1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13,280.49	-43,854,465.1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818,181.5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931,462.06	-43,854,465.18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21,206.28	-45,930,265.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7,776,647.11	2,281,146,06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6,844,236.13	2,145,068,23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932,410.98	136,077,824.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008,298,607.17	10,722,015,424.52
减：营业成本		6,462,375,414.11	5,555,802,518.07
税金及附加		201,991,638.15	213,054,251.44
销售费用		11,469,558.16	15,464,639.17
管理费用		135,227,395.21	116,705,665.67
研发费用		8,537,177.76	7,556,651.27
财务费用		3,544,674,629.10	2,947,318,038.67
其中：利息费用		3,564,656,191.53	2,955,510,118.96

利息收入		20,020,012.18	8,230,384.21
资产减值损失		7,554,278.75	24,965,760.80
加：其他收益		240,812,777.76	1,244,882,44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8,253,036.37	106,558,52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10,778.24	-96,796,733.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74,354.74	8,838,799.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84,308,684.80	3,201,427,670.39
加：营业外收入		2,391,810.80	2,706,812.06
减：营业外支出		517,859,123.74	515,600,476.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68,841,371.86	2,688,534,005.59
减：所得税费用		705,525,762.37	352,425,420.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63,315,609.49	2,336,108,584.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63,315,609.49	2,336,108,584.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18,181.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18,181.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818,181.5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47,497,427.92	2,336,108,58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73,349,790.15	12,496,612,393.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353,247.20	1,302,187,215.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97,614.54	287,321,05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3,000,651.89	14,086,120,66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785,457.67	736,479,856.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2,682,749.24	502,450,70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3,651,638.81	3,539,598,75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762,961.56	733,172,45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0,882,807.28	5,511,701,77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2,117,844.61	8,574,418,89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17,588,966.59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445,375.42	77,719,12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667,413.00	25,993,447.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0,534,914.88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541,444.80	84,513,08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6,778,114.69	188,225,664.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3,628,022.73	8,548,497,027.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9,899,996.28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73,740.13	88,234,02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82,901,759.14	8,646,731,04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123,644.45	-8,458,505,38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8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789,710,134.04	54,081,507,9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48,065.18	7,976,21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38,358,199.22	57,904,484,11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895,101,237.09	49,508,828,281.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16,248,820.54	5,277,976,879.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0,135,200.00	186,742,0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245,302.87	2,496,077,391.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08,595,360.50	57,282,882,55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0,237,161.28	621,601,56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928.55	1,271,45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116,032.57	738,786,52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8,147,099.75	959,360,57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031,067.18	1,698,147,099.75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04,034,068.61	10,254,976,48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8,026,390.16	1,244,787,179.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25,239.86	61,565,93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87,985,698.63	11,561,329,59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3,680,817.33	531,691,18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6,845,333.15	365,535,13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9,149,394.08	3,091,699,52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747,078.45	559,053,5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3,422,623.01	4,547,979,36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4,563,075.62	7,013,350,22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0,924,932.28	25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6,601,098.09	204,230,10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134,313.00	21,037,811.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84,398.68	93,972,68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8,644,742.05	576,240,595.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7,619,759.52	7,281,960,851.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6,899,996.28	782,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79,876.95	78,360,783.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8,599,632.75	8,142,621,63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9,954,890.70	-7,566,381,03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8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879,441,000.21	51,303,5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	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48,065.18	7,976,21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28,089,065.39	55,126,516,21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173,841,887.09	48,196,470,207.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7,073,865.94	4,491,374,79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799,442.54	1,384,515,11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15,715,195.57	54,072,360,11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626,130.18	1,054,156,09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17,945.26	501,125,28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199,250.45	245,073,96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181,305.19	746,199,250.45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892,398,056.66		26,128,593.74		543,305,830.32		1,957,846,975.53	1,582,242,172.55	41,001,921,62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00				18,892,398,056.66		26,128,593.74		543,305,830.32		1,957,846,975.53	1,582,242,172.55	41,001,921,62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13,280.49		556,331,560.95		4,256,399,394.69	-58,252,949.09	4,778,591,28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13,280.49				5,802,730,955.64	290,932,410.98	6,117,776,64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650,160.07	-168,650,160.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90,755.00	32,290,75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940,915.07	-200,940,915.07	
(三)利润分配									556,331,560.95		-1,546,331,560.95	-180,535,200.00	-1,170,535,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6,331,560.95		-556,331,560.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0,000,000.00	-180,535,200.00	-1,170,535,2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892,398,056.66		50,241,874.23		1,099,637,391.27		6,214,246,370.22	1,523,989,223.46	45,780,512,915.84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00,000,000.00				16,914,130,856.66		69,983,058.92		309,694,971.85		161,535,132.53	1,633,242,373.61	35,288,586,39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00,000,000.00				16,914,130,856.66		69,983,058.92		309,694,971.85		161,535,132.53	1,633,242,373.61	35,288,586,39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43,854,465.18		233,610,858.47		1,796,311,843.00	-51,000,201.06	5,713,335,23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54,465.18				2,188,922,701.47	136,077,824.85	2,281,146,06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0	3,778,267,200.00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0	3,778,267,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3,610,858.47		-392,610,858.47	-187,078,025.91	-346,078,02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610,858.47		-233,610,858.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000,000.00	-187,078,025.91	-346,078,025.9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892,398,056.66		26,128,593.74		543,305,830.32		1,957,846,975.53
											41,001,921,628.80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本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931,700,095.46				543,305,830.32	2,649,575,586.82	40,124,581,51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00				18,931,700,095.46				543,305,830.32	2,649,575,586.82	40,124,581,512.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		-15,818,181.57		556,331,560.95	4,043,363,822.18	4,581,477,201.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818,181.57			5,563,315,609.49	5,547,497,427.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					26,379,773.64	23,979,773.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00,000.00					26,379,773.64	23,979,773.64
(三) 利润分配									556,331,560.95	-1,546,331,560.95	-9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6,331,560.95	-556,331,560.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0,000,000.00	-99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929,300,095.46		-15,818,181.57		1,099,637,391.27	6,692,939,409.00	44,706,058,714.16

项目	股本	上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00,000,000.00				16,953,432,895.46				309,694,971.85	706,077,860.64	34,169,205,72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00,000,000.00				16,953,432,895.46				309,694,971.85	706,077,860.64	34,169,205,72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233,610,858.47	1,943,497,726.18	5,955,375,784.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36,108,584.65	2,336,108,584.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3,778,267,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00				1,978,267,200.00						3,778,267,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3,610,858.47	-392,610,858.47	-15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610,858.47	-233,610,858.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00			18,931,700,095.46				543,305,830.32	2,649,575,586.82	40,124,581,512.60

法定代表人：袁湘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113 号），由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8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800,000 万元。

本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300007194494905；注册地：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业类；主要经营活动为：水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与管理，主要产品是电力，主要收入来自于水力发电的销售收入。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澜沧江国际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澜沧江国际能源开曼有限公司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瑞丽江一级水电有限公司
瑞丽市联能经贸有限公司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兰坪亚太环宇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
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勐海南果河水电有限公司
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作出评估，认为本公司经营稳定，已连续多年并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也能继续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由营业收入调整计入其他收益。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4.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

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有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3	0.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

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6-45	0	2.22%-16.67%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4-26	0-3%	3.85%-2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0	2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0	3%	9.7%-16.17%
其他资产	平均年限法	6	3%	16.1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土地租用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

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电力销售收入：每月末，根据上网电量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上网电价以及电力交易中心报价或销售合同确定的电价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 (2) 其他收入：服务或产品已经提供，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并区分政府补助的类型，按会计准则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736,345,294.12 元，上期金额 2,763,061,266.30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0,439,743.03 元，上期金额 173,407,847.13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333,131,391.96 元，上期金额 401,518,350.85 元；

		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3,447,532.25 元，上期金额 17,251,915.77 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2,600,000.00 元，上期金额 2,600,000.0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由营业收入调整计入其他收益。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8,537,177.76 元，上期金额 7,556,651.27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调减“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151,554.20 元，上期金额 230,804.65 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6%、5%、3%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15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15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25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瑞丽江一级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
澜沧江国际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6.5
澜沧江国际能源开曼有限公司	-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20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	25
兰坪亚太环宇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25
勐海南果河水电有限公司	15
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	25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
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5
瑞丽市联能经贸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每年经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下属苗尾电厂、黄登电厂、大华桥电厂、里底电厂2018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子公司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年8月26日,经云南省昆明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批准,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公司子公司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号)文件规定,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

4. 公司子公司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勐海南果河水电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每年经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公司子公司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已投产的野猫山风电场、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已投产的石林光伏光伏发电二期90MWp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

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公司子公司瑞丽市联能经贸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文件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公司子公司瑞丽江一级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根据缅甸联邦政府电力一部下属水电实施司与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合资协议，出口和当地销售外币收入按不高于 2% 在缅甸征收企业所得税。

8. 公司子公司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已投产的野猫山风电场，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 5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0,473.87	170,571.68
银行存款	1,493,910,593.31	1,722,609,628.73
其他货币资金	3,800,122.05	180,000.00
合计	1,497,831,189.23	1,722,960,200.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283,306.83	42,051,960.2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法院冻结资金		20,500,000.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800,122.05	4,133,100.66
境外工作人员保证金	3,000,000.00	180,000.00
合 计	3,800,122.05	24,813,100.6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应收账款	2,378,202,984.36	2,014,994,700.23
合计	3,736,345,294.12	2,763,061,26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商业承兑票据	0	0
合计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8,7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0,132,724.15	100.00	11,929,739.79	0.50	2,378,202,984.36	2,025,596,792.99	100	10,602,092.76	0.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0,132,724.15	/	11,929,739.79	/	2,378,202,984.36	2,025,596,792.99	/	10,602,092.76	/		
									2,014,994,700.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应收电费	2,341,067,346.64	7,023,202.04	0.30
1年以内小计	2,341,067,346.64	7,023,202.04	0.30
1至2年	49,065,377.51	4,906,537.75	1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390,132,724.15	11,929,739.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7,647.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177,414,253.12	91.10	11,291,584.37
中色镍业(缅甸)有限公司	92,272,953.03	3.86	276,818.86
缅甸电力公司	76,847,629.87	3.22	230,542.89
柬埔寨电力公司	33,333,788.80	1.39	100,001.37
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10,264,099.33	0.43	30,792.30
合计	2,390,132,724.15	100.00	11,929,739.7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204,308.68	98.80	12,635,809.63	99.26
1至2年	187,700.00	1.08	0.00	0.00
2至3年			29,461.23	0.23
3年以上	20,940.00	0.12	64,780.00	0.51
合计	17,412,948.68	100.00	12,730,050.86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	8,268,062.34	47.48
奥林匹亚城开发有限公司	3,466,506.24	19.91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323,104.79	7.6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922,175.91	5.30
英菲尼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646,993.76	3.72
合计	14,626,843.04	8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77,494,683.12	191,346,818.26
合计	2,677,494,683.12	191,346,818.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18,468.00	0.22	5,818,468.00	100.00	5,818,468.00	2.88	5,818,468.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89,400,394.59	99.76	11,905,711.47	0.44	2,677,494,683.12	195,252,008.63	96.79	3,905,190.37	2.00	191,346,818.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5,427.62	0.02	665,427.62	100.00	665,427.62	0.33	665,427.62	100.00	0.00	
合计	2,695,884,290.21	/	18,389,607.09	/	2,677,494,683.12	201,735,904.25	/	10,389,085.99	/	191,346,81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宜宾伊力集团 横江发电有限公司	5,818,468.00	5,818,468.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5,818,468.00	5,818,468.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股权转让款及利息	2,675,979,237.67	8,027,937.71	
待退款	1,716,951.8	5,150.86	
代垫款	1,754,075.71	5,262.23	
出口退税	1,055,477.05	3,166.43	
保证金及押金	645,213.6	1,935.64	
防灾防损费	604,161.14	1,812.48	
备用金	227,598.83	1,818.89	
1年以内小计	2,681,982,715.80	8,047,084.24	0.30
1至2年	3,158,219.43	315,821.95	10.00
2至3年	848,417.62	254,525.29	30.00
3年以上			
3至4年	146,306.56	73,153.29	50.00
4至5年	248,042.40	198,433.92	80.00
5年以上	3,016,692.78	3,016,692.78	100.00
合计	2,689,400,394.59	11,905,711.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及利息	2,675,979,237.67	
待退款	3,102,379.42	180,003,800.00
代垫款	3,080,216.32	6,886,015.92
前期费补偿	5,818,468.00	6,218,468.00
保证金及押金	5,945,256.00	5,747,646.74
备用金	227,598.83	1,272,967.38
出口退税	1,055,477.05	597,350.58
防灾防损费	620,853.92	16,692.78
零星款项	54,803.00	992,962.85
合计	2,695,884,290.21	201,735,904.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00,521.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及利息	2,450,979,237.67	1 年以内	90.92	7,352,937.71
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25,000,000.00	1 年以内	8.35	675,000.00
四川宜宾伊力集团横江发电有限公司	前期补偿费用	5,818,468.00	5 年以上	0.22	5,818,468.00
云龙县国土局	保证金	2,000,000.00	5 年以上	0.07	2,000,000.00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0.07	200,000.00
合计	/	2,685,797,705.67	/	99.63	16,046,405.7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备品备件	23,230,251.33		23,230,251.33	33,335,294.50		33,335,294.50
合计	23,230,251.33		23,230,251.33	33,335,294.50		33,335,294.50

备品备件主要包括发电用备品备件、工器具等。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1,818,640.32	20,000,000.00
合计	61,818,640.32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96,488,539.58	116,701,454.43
预缴境外商业税企业所得税	6,456,366.73	4,548,613.05
预缴增值税	8,367,327.79	1,080,556.07
预缴其他税费	1,129.32	108,276.07
合计	511,313,363.42	122,438,899.62

其他说明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1,605,944,267.46		1,605,944,267.46	1,116,574,100.00	0.00
按公允价 值计量的	221,390,370.90		221,390,370.90		
按成本计 量的	1,384,553,896.56		1,384,553,896.56	1,116,574,100.00	0.00
合计	1,605,944,267.46		1,605,944,267.46	1,116,574,100.00	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39,999,996.28			239,999,996.28
公允价值	221,390,370.90			221,390,370.9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8,609,625.38			-18,609,625.3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900,000.00		34,900,000.00					33.24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6,000,000.00	135,000,000.00		411,000,000.00					10.00	16,000,000.00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640,990,600.00			640,990,600.00					10.00	76,040,804.01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583,500.00			170,583,500.00				3.33	21,333,338.00
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8.00	
西藏开投果多水电有限公司		98,079,796.56		98,079,796.56				15	
合计	1,116,574,100.00	267,979,796.56		1,384,553,896.56				/	113,374,142.0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现 率 区 间
融资租赁款	103,001,069.31		103,001,069.31	138,001,069.31		138,001,069.3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项目施工保证金				25,533,039.92		25,533,039.92	
资产证券化				208,213,424.72		208,213,424.72	
合计	103,001,069.31		103,001,069.31	371,747,533.95		371,747,533.9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云南金沙江中游水 电开发有限公司	2,460,429,364.94		2,441,018,586.70	-19,410,778.24					0	
西藏开投昌达实业 有限公司	47,182,153.94		47,182,153.94						0	
云南滇中新区配售 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453,702.74					27,546,297.26	
小计	2,507,611,518.88	30,000,000.00	2,488,200,740.64	-21,864,480.98					27,546,297.26	
合计	2,507,611,518.88	30,000,000.00	2,488,200,740.64	-21,864,480.98					27,546,297.26	

其他说明
无。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629,387.87			75,629,387.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629,387.87			75,629,387.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673,875.07			46,673,875.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071,594.30			3,071,594.30
(1) 计提或摊销	3,071,594.30			3,071,594.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9,745,469.37			49,745,469.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883,918.50			25,883,918.50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55,512.80			28,955,512.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6,811,980,472.83	103,205,599,932.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6,811,980,472.83	103,205,599,93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796,084,025.82	21,312,678,029.38	277,683,782.24	304,800,989.72	113,480,265.63	278,989,741.82	133,083,716,834.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25,907,120.19	2,941,514,200.28	11,838,313.61	87,855,842.32	4,062,388.39	64,865,748.14	29,636,043,612.93
(1) 购置	890,980,476.04	14,962,095.56	11,548,821.57	14,100,009.76	4,062,388.39	5,043,114.75	940,696,906.07
(2) 在建工程转入	25,634,344,137.15	2,926,546,172.85		73,606,466.37		59,751,161.39	28,694,247,937.7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582,507.00	5,931.87	289,492.04	149,366.19		71,472.00	1,098,769.10
3. 本	876,752,128.20	13,302,006.11	17,456,417.37	3,595,737.57	7,531,020.02	1,872,359.76	920,509,669.03

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2,086,700.00	13,302,006.11	17,107,699.42	3,595,737.57	7,531,020.02	1,872,359.76	55,495,522.88
(2) 其他	864,665,428.20		348,717.95				865,014,146.15
4. 期末余额	136,445,239,017.81	24,240,890,223.55	272,065,678.48	389,061,094.47	110,011,634.00	341,983,130.20	161,799,250,778.5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720,744,296.20	10,303,341,062.31	229,901,416.96	220,973,991.04	103,190,460.61	209,616,727.76	29,787,767,95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0,097,326.54	1,664,926,145.44	17,946,011.37	76,714,220.06	4,470,456.52	8,634,730.19	5,102,788,890.12
(1) 计提	3,330,097,326.54	1,664,926,145.44	17,946,011.37	76,714,220.06	4,470,456.52	8,634,730.19	5,102,788,89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074.37	12,692,056.83	15,958,357.93	3,275,645.23	7,508,148.33	1,866,403.89	41,825,686.58
(1) 处置或报废	525,074.37	12,692,056.83	15,958,357.93	3,275,645.23	7,508,148.33	1,866,403.89	41,825,686.58
4. 期末余额	22,050,316,548.37	11,955,575,150.92	231,889,070.40	294,412,565.87	100,152,768.80	216,385,054.06	34,848,731,158.42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182,994.56	74,165,952.70					90,348,94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84,230.01	15,405,969.99					48,190,200.00
(1) 计提	32,784,230.01	15,405,969.99					48,190,200.00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或报 废							
4. 期 末余 额	48,967,224.57	89,571,922.69					138,539,147.26
四、 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 面价 值	114,345,955,244.87	12,195,743,149.94	40,176,608.08	94,648,528.60	9,858,865.20	125,598,076.14	126,811,980,472.83
2. 期 初账 面价 值	92,059,156,735.06	10,935,171,014.37	47,782,365.28	83,826,998.68	10,289,805.02	69,373,014.06	103,205,599,932.47

说明：固定资产本期减少金额的其他主要是公司下属电站办理竣工决算，调整暂估转固金额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景洪水电站发电设备 (工银租赁)	1,892,224,640.00	1,483,471,136.42		408,753,503.58
糯扎渡水电站发电设备 (工银租赁)	1,976,042,800.00	1,346,727,085.65		629,315,714.35
苗尾水电站发电设备 (华能天成租赁)	750,000,000.00	273,892,123.29		476,107,876.71
小湾水电站发电设备 (昆仑租赁)	1,800,000,000.00	1,097,827,397.26		702,172,602.74
龙开口水电站发电设备 (工银租赁)	1,870,000,000.00	1,189,802,442.92		680,197,557.08
黄登电站发电设备 (华能天成租赁)	699,687,300.00	186,099,249.74		513,588,050.2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野猫山风电场房屋	6,547,988.91	正在办理
白鹤厂风电场房屋	8,252,514.11	正在办理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办公楼	7,344,497.29	正在办理
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办公及生活楼	1,153,704.79	正在办理
苗尾·功果桥水电厂房屋	107,436,201.95	正在办理
桑河二级水电站房屋	11,265,038.30	正在办理
黄登大华桥水电厂房屋	184,453,773.92	正在办理
乌弄龙里底水电厂房屋	34,625,737.17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660,757,478.27	44,876,065,457.27
工程物资	3,447,532.25	17,251,915.77
合计	23,664,205,010.52	44,893,317,373.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乌弄龙水电站	8,439,589,444.96		8,439,589,444.96	6,673,666,806.19		6,673,666,806.19
托巴水电站	4,967,571,213.48		4,967,571,213.48	4,158,765,426.14		4,158,765,426.14
黄登电站工程	3,259,346,789.04		3,259,346,789.04	16,469,262,096.31		16,469,262,096.31
里底水电站	2,793,755,907.43		2,793,755,907.43	3,868,168,830.76		3,868,168,830.76
澜沧江上游公司项目 目前期费	1,339,840,520.85	21,746,302.16	1,318,094,218.69	1,265,954,852.35		1,265,954,852.35
大华桥电站工程	1,072,421,934.53		1,072,421,934.53	6,330,365,361.41		6,330,365,361.41

橄榄坝航电枢纽项目	470,023,962.40		470,023,962.40	463,108,353.67		463,108,353.67
古水水电站前期等项目	466,752,581.40	1,300,000.00	465,452,581.40	462,000,082.05	1,300,000.00	460,700,082.05
澜沧江上游沿江公路	448,041,064.18		448,041,064.18	427,531,105.18		427,531,105.18
苗尾电站				3,633,666,129.78		3,633,666,129.78
第三基地办公楼				731,749,450.72		731,749,450.72
东南亚前期项目—国际能源	152,212,443.13	16,084,330.78	136,128,112.35	121,923,346.43		121,923,346.43
其他	292,907,962.23	2,575,712.42	290,332,249.81	296,912,931.25	25,709,314.97	271,203,616.28
合计	23,702,463,823.63	41,706,345.36	23,660,757,478.27	44,903,074,772.24	27,009,314.97	44,876,065,457.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黄登电站工程	23,788,470,000.00	16,469,262,096.31	1,675,008,396.93	14,884,923,704.20		3,259,346,789.04	76.32	76.32%	2,887,030,637.19	427,015,849.96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苗尾电站	17,793,733,000.00	3,633,666,129.78	1,704,324,819.11	5,337,990,948.89			78.23	78.23%	1,940,280,981.30	44,866,624.76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乌弄龙水电站	12,132,314,000.00	6,673,666,806.19	1,765,922,638.77		8,439,589,444.96	68.84	68.84%	1,342,291,338.17	216,747,712.85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大华桥电站工程	10,546,507,995.00	6,330,365,361.41	1,081,513,057.34	6,339,456,484.22	1,072,421,934.53	68.76	68.76%	881,638,616.01	149,888,140.42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托巴水电站	23,204,361,600.00	4,158,765,426.14	989,285,082.41	180,479,295.07	4,967,571,213.48	21.44	21.44%	477,359,288.50	109,490,072.27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里底水电站	5,456,488,200.00	3,868,168,830.76	624,303,922.49	1,698,716,845.82	2,793,755,907.43	82.49	82.49%	741,158,100.85	142,875,881.30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澜沧江上游公司项目前期费	5,370,000,000.00	1,265,954,852.35	73,885,668.50		1,339,840,520.85	25.00	25.00%	180,856,857.56	28,347,751.78	2.75	自有资金及贷款
古水水电站前期等项目	27,791,472,700.00	462,000,082.05	4,752,499.35		466,752,581.40	1.67	1.67%				自有资金
橄榄坝航电枢纽	6,359,125,700.00	463,108,353.67	146,525,975.56	139,610,366.83	470,023,962.40	7.39	7.39%	44,634,675.52		4.58	自有资金及贷款
合计	132,442,473,195.00	43,324,957,938.66	8,065,522,060.46	28,581,177,645.03	22,809,302,354.09	/	/	8,495,250,495.10	1,119,232,033.3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卡贡水电前期项目	19,293,002.16	项目停止开发
西畴风电场前期费	11,024.00	项目停止开发
白竹风电场前期费	26,500.00	项目停止开发
白鹭山风电场前期费	2,314,944.42	项目停止开发
螺峰山风电场前期费	223,244.00	项目停止开发
缅甸仰光燃机项目	16,084,330.78	项目停止开发
金河昂曲水电前期项目	2,453,300.00	项目停止开发
合计	40,406,345.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度核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709,314.97 元。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基建期遗留砂石骨料	2,728,786.88		2,728,786.88			
专用材料	718,745.37		718,745.37	17,251,915.77		17,251,915.77
合计	3,447,532.25		3,447,532.25	17,251,915.77		17,251,915.77

其他说明：

无。

18、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086,770.28			6,160,244,388.68	51,344,792.62	6,296,675,951.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0,855,629.90	4,729,921.47	1,355,585,551.37
(1) 购置					4,729,921.47	4,729,921.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建设增加				1,011,436,512.58		1,011,436,512.58
其他				339,419,117.32		339,419,117.32
3. 本期减少金额					751,112.63	751,112.63
(1) 处置					751,112.63	751,112.63
4. 期末余额	85,086,770.28			7,511,100,018.58	55,323,601.46	7,651,510,390.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999,197.49			493,258,269.17	25,666,557.77	539,924,024.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7,029.95			182,815,317.40	6,897,486.09	190,929,833.44
(1) 计提	1,217,029.95			157,053,500.95	6,897,486.09	165,168,016.99
其他				25,761,816.45		25,761,816.45
3. 本期减少金额					622,907.47	622,907.47
(1) 处置					622,907.47	622,907.47
4. 期末余额	22,216,227.44			676,073,586.57	31,941,136.39	730,230,950.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870,542.84		6,835,026,432.01	23,382,465.07	6,921,279,439.92	
2. 期初账面价值	64,087,572.79		5,666,986,119.51	25,678,234.85	5,756,751,927.15	

说明：1. 增减变动中的其他项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2. 特许经营权系公司境外子公司的 BOT 水电站项目，包括桑河二级水电站、瑞丽江一级水电站。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位使用权	90,868.01		2,198.42		88,669.59
土地租用费	57,565,525.32	2,104,662.49	1,230,313.20		58,439,874.61
合计	57,656,393.33	2,104,662.49	1,232,511.62		58,528,544.20

其他说明：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09,625.38	2,791,443.81		
合计	18,609,625.38	2,791,443.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3,676,081,413.30	551,412,212.00		
合计	3,676,081,413.30	551,412,212.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54,467,710.31	812,408,177.37
长期资产预付款	64,371,860.00	
合计	618,839,570.31	812,408,177.37

其他说明：

无。

2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7,378,033.83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581,500,000.00	10,029,500,000.00
合计	9,748,878,033.83	10,029,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83,639,067.46
应付账款	130,439,743.03	89,768,779.67
合计	130,439,743.03	173,407,84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8,639,067.46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合计		83,639,067.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619,060.40	64,641,572.67
1 至 2 年（含 2 年）	15,927,417.90	19,055,057.14
2 至 3 年（含 3 年）	12,541,464.01	3,245,649.19
3 年以上	3,351,800.72	2,826,500.67
合计	130,439,743.03	89,768,779.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018,944.00	设备存在缺陷
合计	1,018,944.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0、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742.00	1,367,447.56
1 至 2 年 (含 2 年)		189,195.47
2 至 3 年 (含 3 年)	50,000.00	
3 年以上		
合计	94,742.00	1,556,643.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352,625.37	817,575,171.13	806,908,035.24	37,019,761.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301,402.97	126,301,402.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352,625.37	943,876,574.10	933,209,438.21	37,019,761.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000.00	616,629,439.36	616,629,439.36	26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47,499,209.20	47,499,209.20	
三、社会保险费		72,428,366.18	72,428,366.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145,683.14	70,145,683.14	
工伤保险费		2,281,674.73	2,281,674.73	
生育保险费		1,008.31	1,008.31	
四、住房公积金		53,297,272.60	53,297,272.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92,625.37	27,720,883.79	17,053,747.90	36,759,761.2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352,625.37	817,575,171.13	806,908,035.24	37,019,761.26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314,774.17	83,314,774.17	
2、失业保险费		3,541,986.68	3,541,986.68	
3、企业年金缴费		39,444,642.12	39,444,642.12	
合计		126,301,402.97	126,301,40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3,892,416.64	233,840,491.0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9,021,630.99	188,657,969.89
个人所得税	38,196,976.82	40,287,386.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48,561.85	16,058,973.82
水资源费	39,263,211.78	50,985,942.40
库区维护基金	38,992,088.09	50,646,612.48
教育费附加	6,254,376.79	15,745,916.59
预扣税	15,124,932.07	13,040,225.97
房产税	1,976,318.28	1,990,659.51
抵扣税	1,761,751.06	1,913,285.83
土地使用税	1,900,509.22	1,897,001.80
利息税	1,215,800.10	1,459,671.91
其他税费	10,541,231.15	5,853,505.67
合计	354,689,804.84	622,377,643.14

其他说明:

其他税费主要是印花税、契税、土地增值税等。

33、 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81,987,500.59	350,774,459.48

应付股利	51,143,891.37	50,743,891.37
其他应付款	8,959,912,707.05	9,072,732,021.28
合计	9,293,044,099.01	9,474,250,372.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7,729,798.78	190,679,427.19
企业债券利息	72,756,164.26	148,316,164.2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501,537.55	11,778,868.0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81,987,500.59	350,774,459.4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1,143,891.37	50,743,891.3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51,143,891.37	50,743,891.3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工程款	7,418,097,469.66	7,997,564,644.38

保证金	547,418,515.28	791,572,509.82
工程款	902,329,546.25	142,669,254.79
管理考核措施费	42,404,554.32	44,718,824.80
工程投资结余奖	6,299,768.73	32,777,100.00
上市发行费用	0.00	10,204,622.66
代扣代付款	17,172,827.28	7,394,162.70
电力交易费	0.00	4,380,042.74
其他	26,190,025.53	41,450,859.39
合计	8,959,912,707.05	9,072,732,021.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	284,462,833.27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十四工程局	279,470,507.30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	278,709,275.84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安能建设总公司(C2 标)	278,075,408.21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大理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77,497,808.26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	277,447,856.05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铁十二局有限公司	277,447,606.80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273,189,586.74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铁十五局有限公司	246,473,472.98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	225,371,275.52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	197,271,462.22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江南水利水电工程公司	186,941,145.55	未达到支付条件
云南浩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2,896,102.73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云南晨安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7,230,184.89	未办理竣工结算，不符合退付条件
合计	3,322,484,526.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觉巴水电厂整体负债	0.00	513,833,824.69
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整体负债	0.00	2,958,570,359.61
合计	0.00	3,472,404,184.30

其他说明：

以上持有待售负债是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觉巴水电厂负债总额和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账面负债总额。

3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735,666,778.00	4,872,729,85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59,308,938.98	1,357,830,813.29
合计	17,694,975,716.98	6,230,560,663.29

其他说明：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6,000,000,000.00	9,5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0	9,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7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7-4-24	365.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4,500,000.00		1,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4-26	27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6,089,041.10		5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5-9	27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64,356,164.38		2,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7-24	27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1,364,383.56		1,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10-26	18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958,904.11		1,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11-2	27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70,717,808.22		2,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12-14	18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1,452,054.79		1,000,000,000.00	
2017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7-12-18	15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9,726,027.40		1,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6-1	90.00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16,569,863.01		1,5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6-6	80.00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15,024,657.53		1,5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6-15	55.00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6,705,479.45		1,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6-26	120.00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14,761,643.84		1,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8-15	27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27,419,178.08		-	2,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8-24	240.00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13,676,712.33		-	1,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8-29	146.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24,246,575.34		-	2,0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9-13	7.00	1,600,000,000.00	-	1,600,000,000.00	828,493.15		1,600,000,000.00	

2018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8-10-11	180.00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7,413,698.63		-	1,000,000,000.00
合计	/	/	/	22,100,000,000.00	9,500,000,000.00	12,600,000,000.00	415,810,684.92		16,1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297,273,612.00	45,702,439,49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671,812,000.00	3,149,484,400.00
信用借款	3,642,890,000.00	31,618,242,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合计	77,611,975,612.00	85,470,165,89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保证借款为本公司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关于平安-华能澜沧江债权投资计划》，借款金额 50 亿。本公司以小湾电厂、景洪电厂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出具《平安-华能澜沧江债权投资计划担保函》，保证范围为本金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的债权投资及该担保的本金所产生的债权收益、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等全部金额，保证期间自《投资计划》协议项下偿债主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6 个月止。

2. 质押借款期末余额主要为公司下属龙开口公司、祥云风力公司、里底水电厂、黄登水电厂、大华桥水电厂、苗尾水电厂、小湾水电厂等已投产电站的项目贷款余额。本期增加主要是里底水电厂、黄登水电厂、大华桥水电厂项目机组投产发电，项目贷款根据合同约定，担保方式由信用借款调整为电费收费权质押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期末利率区间为 4.16%-4.9%，保证借款期末利率区间为 3.8%-5.7%，质押-保证借款期末利率 6.12%，信用借款期末利率区间为 1.08%-4.75%。

3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63,934,744.17	1,922,440,357.23
专项应付款	2,600,000.00	2,600,000.00
合计	966,534,744.17	1,925,040,357.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845,443,715.90	889,287,985.03
其他	76,996,641.33	74,646,759.14

其他说明:

其他款项为公司下属子公司瑞丽江一级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借款。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云南省科技厅拨入科研经费	2,600,000.00			2,600,000.00	2013 年云南省科技厅拨付国家能源水源高效利用与大坝安全技术研究经费
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45,115,350.12	189,942,606.56	为桑河二级水电公司预计负债，形成原因为预计机组商业运行30年以后设备更新现值。即设备更新预计费用。
合计	45,115,350.12	189,942,606.5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18,750.00		1,706,250.00	3,412,500.00	大坝及集控设备科研经费
政府补助	555,527.79		32,049.72	523,478.07	300KWp 跟踪系统补助
政府补助	2,112,298.11		121,863.36	1,990,434.75	太阳能光伏组件补助
合计	7,786,575.90		1,860,163.08	5,926,412.8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坝及集控设	5,118,750.00			1,706,250.00		3,412,500.00	与资产

备科研经费							相关
300KWp 跟踪 系统补助	555,527.79			32,049.72		523,478.07	与资产 相关
太阳能光伏组 件补助	2,112,298.11			121,863.36		1,990,434.75	与资产 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18,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888,548,056.66			18,888,548,056.66
其他资本公积	3,850,000.00			3,850,000.00
合计	18,892,398,056.66			18,892,398,056.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其中：重新 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26,128,593.74	64,643,042.96		-2,791,443.81	24,113,280.49	43,321,206.28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 益		-18,609,625.38		-2,791,443.81	-15,818,181.57	-15,818,181.57
持有至到期 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 益						
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128,593.74	83,252,668.34			39,931,462.06	43,321,206.28	66,060,055.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128,593.74	64,643,042.96		-2,791,443.81	24,113,280.49	43,321,206.28	50,241,874.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3,305,830.32	556,331,560.95		1,099,637,391.2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43,305,830.32	556,331,560.95		1,099,637,391.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当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56,331,560.95 元。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7,846,975.53	161,535,132.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7,846,975.53	161,535,132.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02,730,955.64	2,188,922,701.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6,331,560.95	233,610,858.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0,000,000.00	159,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14,246,370.22	1,957,846,975.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98,890,166.85	7,611,648,032.50	12,829,081,066.39	6,737,288,035.33
其他业务	17,588,852.72	4,161,501.25	18,264,999.19	3,084,929.31
合计	15,516,479,019.57	7,615,809,533.75	12,847,346,065.58	6,740,372,964.64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75,087.78	100,182,759.22
教育费附加	51,655,511.78	57,078,483.29
资源税		
房产税	34,705,606.16	27,071,324.96
土地使用税	8,467,363.19	6,334,940.48
车船使用税	407,511.76	430,628.55
印花税	8,440,282.53	8,599,942.72
商业税	59,955,622.53	59,075,171.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437,007.88	38,052,350.39
利息税	5,777,083.64	7,192,027.40
抵扣税	3,053,926.48	5,525,065.00
工资税	355,215.22	116,485.00
其他	999,212.80	378,734.23
合计	299,029,431.75	310,037,912.49

其他说明:

无。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38,767.85	8,006,024.02
电力交易服务费	7,868,222.84	4,409,172.75
差旅费	573,105.75	733,121.16
劳务费	873,835.63	441,000.91
办公费	194,289.22	377,167.59
折旧费	484,966.47	353,999.20
业务招待费	186,496.59	226,827.50

其他	1,502,239.34	3,072,531.93
合计	21,521,923.69	17,619,845.06

其他说明：

无。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394,266.32	111,453,614.08
折旧摊销费	21,191,719.68	17,830,529.08
中介机构服务费及咨询费	11,366,425.98	20,924,435.52
保险费	21,754,242.90	9,205,613.40
差旅费	7,397,127.00	7,406,631.64
办公费及信息化运维费	7,985,954.03	12,342,215.67
业务招待费	544,754.90	965,438.71
其他	18,595,860.39	13,563,024.80
合计	218,230,351.20	193,691,502.90

其他说明：

无。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93,452.58	5,919,700.39
其他	1,443,725.18	1,636,950.88
合计	8,537,177.76	7,556,651.27

其他说明：

无。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136,150,856.19	3,505,399,248.60
利息收入	-27,821,197.59	-13,660,185.81
汇兑损失	-43,977,727.43	71,467,778.25
手续费支出	778,684.05	588,767.47
合计	4,065,130,615.22	3,563,795,608.51

其他说明：

无。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392,354.64	6,776,133.4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8,190,20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725,184.0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0,406,345.36	27,009,314.97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97,988,900.00	34,510,632.43

其他说明：

无。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9,205,581.44	1,301,632,946.31
电价补贴		17,327,100.00
递延收益摊销	1,860,163.08	
税款手续费返还	1,151,554.20	230,804.65
其他	491,800.00	
合计	242,709,098.72	1,319,190,850.96

其他说明：

无。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864,480.98	-97,012,679.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76,299,459.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		

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374,142.01	77,719,128.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112,703.44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9,043,460.42	
合计	3,944,739,877.37	-19,293,550.93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8年度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所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3%股权，取得处置损益367,608.14万元。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159,733.65	11,889,528.29
合计	9,159,733.65	11,889,528.29

其他说明：

无。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942,329.71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326,963.08	
其他	12,244,773.55	23,792,236.55	12,244,773.55
合计	12,244,773.55	29,061,529.34	12,244,773.55

说明：其他项主要系取得的保险赔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10,077.37	8,453,423.45	910,077.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0,077.37	8,453,423.45	910,077.3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16,184,701.91	516,200,476.86	516,184,701.91
其他	1,670,161.67	449,512.17	1,670,161.67
合计	518,764,940.95	525,103,412.48	518,764,940.95

其他说明：

对外捐赠主要为：2018 年公司对外帮扶直过民族精准扶贫支出 5 亿元。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565,256.20	424,575,101.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1,412,212.00	
合计	829,977,468.20	424,575,101.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80,319,628.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2,047,944.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22,020.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5,324.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619,941.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92,420.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25,049.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072,159.89
税收减免	-184,972,569.02
所得税费用	829,977,468.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48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补贴及补偿款	5,264,180.43	41,945,660.33
往来款	36,641,017.82	58,652,192.46
代收系统稳定费	88,372,372.40	121,187,897.39
其他	31,020,043.89	65,535,303.50
合计	161,297,614.54	287,321,053.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费用	103,491,812.23	16,985,301.89
往来款	12,166,107.35	20,298,179.26
代付系统稳定费	124,002,299.91	121,120,626.75
支付工会经费	8,183,586.53	10,967,071.28
退保证金	19,938,975.85	20,294,819.26
扶贫支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	15,980,179.69	43,506,461.48
合计	783,762,961.56	733,172,459.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8,781,605.85	61,454,224.77
待退款	180,003,800.00	
法院冻结资金	20,500,000.00	
其他	8,256,038.95	23,058,864.41
合计	237,541,444.80	84,513,089.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保证金	39,205,535.43	58,063,927.05
法院冻结资金		20,500,000.00
其他	168,204.70	9,670,095.18
合计	39,373,740.13	88,234,022.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证券化	213,240,366.62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000,000.00	
其他	15,407,698.56	7,976,216.69
合计	248,648,065.18	7,976,216.6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1,097,050,855.85	1,726,745,579.76
资产证券化	191,882,503.84	744,131,497.65
其他	8,311,943.18	25,200,314.06
合计	1,297,245,302.87	2,496,077,391.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50,342,160.34	2,370,930,791.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988,900.00	34,510,632.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02,788,890.12	4,546,620,501.23
无形资产摊销	165,168,016.99	67,086,19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2,511.62	1,232,51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9,733.65	-11,889,528.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0,077.37	8,453,423.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92,173,128.76	3,576,867,026.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4,739,877.37	19,293,55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1,412,21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5,043.17	11,860,04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7,467,520.96	-1,410,650,77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635,963.78	-639,895,470.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2,117,844.61	8,574,418,891.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4,031,067.18	1,698,147,099.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8,147,099.75	959,360,578.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116,032.57	738,786,521.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2,690,463.5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55,548.6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80,534,914.88

其他说明：

本期处置子公司为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94,031,067.18	1,698,147,099.75
其中：库存现金	120,473.87	170,57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3,910,593.31	1,697,976,528.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031,067.18	1,698,147,099.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00,122.05	复垦保证金、境外工作人员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1,937,525.83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01691 号房产作为担保，解除银行存款 2050 万元冻结
无形资产		
合计	35,737,647.88	/

其他说明：

无。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4,225,024.08
其中：美元	4,215,898.27	6.8632	28,934,553.01
欧元			
港币			
柬埔寨瑞尔	8,014,471,831.00	0.0017	13,614,742.97
港元	3.64	0.8762	3.19
缅甸元	2,636,871,077.41	0.0044	11,675,724.91
应收账款	18,301,483.54		125,606,741.83
其中：美元	18,301,483.54	6.8632	125,606,741.83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535,000,000.00		3,671,812,000.00
其中：美元	535,000,000.00	6.8632	3,671,812,000.0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柬埔寨	美元	当地以美元作为主要结算货币
瑞丽江一级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缅甸	美元	当地以美元作为主要结算货币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水能高效利用与大坝安全技术研发（实验）中心科研经费	1,706,250.00	其他收益	1,706,250.00
300KWp 跟踪系统补助	32,049.72	其他收益	32,049.72
太阳能光伏组件补助	121,863.36	其他收益	121,863.36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9,205,581.44	其他收益	239,205,581.4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51,554.20	其他收益	1,151,554.20
其他政府补助	491,800.00	其他收益	491,8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华能果多水电有限公司	382,790,700	51	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2018年2月28日	控制权移交	87,118,873.70	15	100,192,500.00	98,079,796.56	-2,112,703.44	公允价值持续计量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2018 年 11 月分别注销云南联合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物资有限公司，自注销之日起，上述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45 号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50.00	投资设立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9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昌都	西藏昌都市聚盛路 243 号农行昌都分行综合楼五、六、七层	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石林	云南省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鹿阜街道办事处老挖村委会老挖村	太阳能发电	70.00		投资设立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水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华能大理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理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下关镇苍浪路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兰坪亚太环宇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兰坪县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水务局	水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勐海南果河水电有限公司	勐海县	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勐往乡南果河村委会	水力发电		90.00	投资设立
华能澜沧江祥云风电有限公司	祥云县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	风电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瑞丽江一级水电有限公司	缅甸	缅甸	水力发电		80.00	投资设立
澜沧江国际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对外投资及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澜沧江国际能源开曼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对外投资及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桑河二级水电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水电生产及开发		51.00	其他
盐津关河水 电有限公司	昭通	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盐井镇新区政府大楼招商办	水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电力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瑞丽市联能经贸有限公司	瑞丽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瑞江路白花巷 9 号	水电开发及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50%	198,940,542.91	125,000,000.00	861,787,421.49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5%	-2,307,091.72		85,889,224.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28,266,591.27	1,900,573,933.53	2,328,840,524.80	261,373,118.68	234,646,759.14	496,019,877.82	448,623,223.70	1,783,903,277.69	2,232,526,501.39	254,915,253.54	312,996,641.34	567,911,894.88
华能龙开河水电有限公司	197,742,131.08	10,481,739,856.27	10,679,481,987.35	2,147,951,346.09	6,813,746,148.85	8,961,697,494.94	287,596,682.33	11,636,791,264.49	11,924,387,946.82	2,440,397,610.89	7,720,064,009.15	10,160,461,620.04

司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49,696,492.01	439,425,892.21	473,341,240.47	401,385,047.24	731,793,519.45	340,993,790.78	303,907,993.31	435,847,955.54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1,071,850,564.25	-46,141,834.37	-46,141,834.37	840,698,793.76	881,463,863.80	-158,816,668.73	-158,816,668.73	729,266,644.69

其他说明：

上期营业收入差异为本年因报表列报政策变更，改在其他收益列报的税收手续费收入。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53,702.7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53,702.74	

其他说明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为云南滇中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云南电网电费，客户信誉度较高，偿债能力强，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2. 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占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不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

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扣除带息负债资本化以及固定利率借款部分，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2,192.54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银行借款，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金融负债除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外，其余预计 1 年内到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1,673,566.68	555,064.68	573,286.68	473,986.68	475,986.68	5,682,872.84	9,434,764.24
应付融资租赁款	95,930.89	57,340.72	14,057.14	8,175.60	8,205.68	8,614.34	192,324.37
合计	1,769,497.57	612,405.40	587,343.82	482,162.28	484,192.36	5,691,487.18	9,627,088.61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1,390,370.90		221,390,370.9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21,390,370.90		221,390,370.9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1,390,370.90		221,390,370.9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流通受限股票形成的金融资产划分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其公允价值按照流通股票的公允价值考虑流动性折扣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及销售。	3,490,000.00	50.4	5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49亿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华能新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洱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港灯大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云南富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大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市华能昌平培训中心	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大连华能宾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中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皇家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皇家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979,068.00	71,984,161.58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248,095.74	21,026,822.3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623,052.31	25,817,621.21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797,716.57	24,431,509.00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11,605.70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49,450.00	1,024,232.83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57,832.96	48,171,971.96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4,413.20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354,151.01	891,611.03
华能云南富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05,165.22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33,018.87	
大连华能宾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296.22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10,804,023.57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6,230.28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70,803.3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09.43	24,952,830.18
云南能投中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416.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25.00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458.73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72,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华能云南富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18,009.60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663,772.80	
华能洱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	178,080.00	169,516.20
华能港灯大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	149,583.36	128,214.28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车位	6,584,746.22	10,751,438.95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4,742.00	44,742.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8,628,461.18	54,294,288.1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50	2012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1 月 4 日	否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3	2013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5 月 31 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01.24	2021.01.2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3.01	2021.03.01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1.08	2018.03.26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01.08	2018.02.27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2018.02.01	2018.02.06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2018.02.01	2018.02.27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3.01	2018.03.26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4.02	2018.04.03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4.02	2018.04.03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4.02	2018.04.03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4.04	2018.04.27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04.04	2018.04.27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5.04	2018.05.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5.04	2018.05.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5.04	2018.05.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5.21	2018.05.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6.12	2018.06.2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6.14	2018.06.2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6.14	2018.06.2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6.14	2018.06.2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8.06.29	2018.07.02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7.26	2018.07.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08.08	2018.08.1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8.08	2018.08.1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08.31	2018.09.2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10.22	2018.10.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10.22	2018.10.3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11.16	2018.11.29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11.20	2018.11.29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8.12.14	2018.12.2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12.14	2018.12.2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12.26	2018.12.29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8.12.26	2018.12.29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8.02.05	2021.02.05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09.20	2019.09.19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8.11.13	2019.09.19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12.27	2023.12.27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18.08.14	2018.12.24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8.12.04	2019.01.1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69,496.00	8,608,126.0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与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之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受让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基金份额,成为华能融科(海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投资人。上述基金份额转让价格3,490万元,公司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公司于2018年度,根据“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变更协议”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1.35亿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0,027,453.00		1,299,663,921.16	
持有待售资产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778,418.54	
其他应收款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690,000.00	74,910.00	720,000.00	2,16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应付账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431,064.21	43,692.50
应付账款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能新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9,360.00
预收账款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3,093.28
预收账款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44,742.00	89,484.00
其他应付款	华能云南富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9,252.35	
其他应付款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71,698.11	
其他应付款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1,943,775.17	
其他应付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200,550.51	262,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4,173.90	2,547,000.00
应付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44,054.86	3,547,038.25
应付利息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771,091.18	
长期借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0,000,000.00	2,025,342,000.00
长期借款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1,254,110,000.00	7,284,7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6,050,660,000.00	50,6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0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5,336,919.55	214,937,460.00
长期应付款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3,212,064.67	657,390,555.00

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利息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455,820,516.14	425,359,832.12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2,025,804.40	147,707,080.13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4,255,000.00	0

关联方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827,662.66	13,738,252.36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 6 月 19 日，兰坪龙源石膏经贸有限公司就本公司黄登大华桥建管局修建公路造成其正在生产经营的矿区停产六年事宜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赔偿因压覆和淹没矿产资源及修建公路给其造成的经济损失总计人民币 25,475,740.57 元（后在庭审中变更为

3,459.49 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同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冻结了本公司黄登大华桥建管局 2050 万元银行存款，公司已通过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5101691 号房产置换出被冻结的银行现金资产。2017 年 10 月 17 日，昆明市中级法院组织进行证据交换；2018 年 3 月 19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2019 年 3 月 25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2017)云 01 民初 145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下属黄登大华桥建管局赔偿原告各项损失 8,252,400 元，未能清偿部分由公司承担补充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并判决公司及黄登大华桥建管局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 214,774.5 元中的 41,262 元、鉴定费 250,000 元中的 125,000 元以及保全费 5,000 元。公司已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 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云 01 民初 2871 号)等资料，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下属黄登电站下闸蓄水导致其选矿厂被淹为由，提起诉讼，要求澜沧江公司赔偿其选矿厂重建费用、尾矿库迁建期间停工等各项损失等合计 13,600 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19 年 3 月 7 日，原告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冻结了本公司 13,600 万元的银行现金资产。公司已向法院递交了以房产置换被冻结银行现金资产的申请。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0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04,00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水电，区域分布以澜沧江流域水电开发运营为主。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目前未划分业务分部，也未按照经营分部模式进行管理和考核。由于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同时各子公司资源由本公司统一管理和调配，业务存在一定同质性，因此本公司未披露分部数据。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下属已投产水电站水库库区除蓄水发电功能外，还具有航运、灌溉、渔业等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功能，截至报告日电站库区使用的总面积 58,151.5567 公顷的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证。具体情况如下：

①公司下属小湾、糯扎渡、景洪、功果桥和公司之子公司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5 宗电站库区土地面积共计 58,148.7967 公顷。2013 年 11 月 27 日，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就前述 5 宗水电站库区用地事宜出具了《复函》，同意公司根据《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大中型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的决定》，对位于云南省境内的小湾、糯扎渡、景洪、功果桥和龙开口 5 宗水电站库区不

办理土地登记。

②公司之子公司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所属牛栏沟水电站库区土地面积共计 2.76 公顷，未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就牛栏沟水电站项目建设，公司已经取得昭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盐津县关河牛栏沟水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昭市发改能源〔2009〕956 号)文件。公司认为牛栏沟水电站库区土地不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影响公司对该等土地的使用，亦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与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于 2016 年 6 月 3 日签署了《帮扶云南省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实施协议》，按照“政府主导、企业帮扶、部门配合、州（市）负总责、县乡落实”的合作机制，通过公司对口帮扶云南省澜沧县、沧源县、耿马县、双江县 4 县拉祜族、佤族聚居区，实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根据协议，公司将于 2016 年至 2019 年向上述 4 县提供捐赠资金共 20 亿元，每年捐赠资金 5 亿元。

(3) 2017 年 8 月 24 日，普洱市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就本公司糯扎渡水电站蓄水淹没采矿区及矿石事宜起诉，要本公司赔偿其被淹没矿产品的损失 601,893,800 元、受损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的损失 2,021,400 元、压覆矿产资产造成的损失 18,977,100 元，总计人民币 622,892,300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评估费等费用。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的《民事判决书》(((2017) 云民初 135 号))，驳回东升公司的诉讼请求，并由东升公司负担一审案件受理费。东升公司于 9 月 6 日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东升矿业诉讼案件二审的《民事判决书》((2018) 最高法民终 1296 号)，驳回普洱市东升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上诉请求，维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结果。根据该终审判决，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4) 云南冉嘉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冉嘉矿业）以本公司承建单位施工造成其财产损失为由，向云南省迪庆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和云南路建集团宏程路桥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依法经工商变更登记为云南云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交路桥公司）），要求本公司、云交路桥公司连带赔偿因侵权给其长益多金属选矿厂造成的实物资产损失 717.28 万元和因侵权给长益多金属选矿厂设施造成的生产经营损失 2,000 万元及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全部费用。2018 年 4 月 12 日，迪庆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5) 迪民初字第 4 号)，判决公司、云交路桥公司连带赔偿资产损失重置 1,905,402.40 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冉嘉矿业承担 165,664.00 元，公司、云交路桥公司共同负担 12,000.00 元；鉴定费用冉嘉矿业负担 88,000.00 元，公司、云交路桥公司共同负担 242,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24 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2018) 云民终 1011 号)，维持一审判决，公司与云交路桥公司需按责任分担的费用合计 2,337,066.40 元。云交路桥公司承担主要责任，公司承担次要责任，经与云交路桥公司协商一致并签订《诉讼赔偿责任分担协议》，云交路桥公司承担赔偿金额的 55%，即人民币 1,285,386.52 元，公司承担 45%，即人民币 1,051,679.88 元，公司已完成判决执行工作。

(5) 2018 年 10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金中公司 23% 股权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中公司）23% 股权，挂牌价格为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评估值 489,21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10 日，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摘牌，成为最终受让方。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

交易标的为金中公司 23% 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11,710.00 万元。金中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股东会，通过修改公司章程，更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的股东会决议，同日，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签署股权交割文件，公司于 2018 年末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367,608.14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 367,026.00 万元（占成交价格的 60%），剩余股权转让款及利息按合同约定应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前结清，剩余股权转让款及利息已由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函。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应收账款	1,840,480,637.65	1,654,301,243.29
合计	3,198,622,947.41	2,402,367,809.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58,142,309.76	748,066,566.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8,7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6,018,693.73	100.00	5,538,056.08	0.30	1,840,480,637.65	1,659,279,080.53	100.00	4,977,837.24	0.30	1,654,301,243.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46,018,693.73	/	5,538,056.08	/	1,840,480,637.65	1,659,279,080.53	/	4,977,837.24	/	1,654,301,243.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应收电费	1,846,018,693.73	5,538,056.08	0.30
1年以内小计	1,846,018,693.73	5,538,056.08	0.30
1至2年			
2至3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46,018,693.73	5,538,056.08	0.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0,218.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元)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846,018,693.73	100.00	5,538,056.08
合 计	1,846,018,693.73	100.00	5,538,056.0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20,663.88	1,206,990.27
应收股利	70,300,000.00	93,216,362.97
其他应收款	2,831,178,646.56	568,334,736.25
合计	2,902,799,310.44	662,758,089.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1,320,663.88	1,206,990.27
债券投资		
合计	1,320,663.88	1,206,990.2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0.00	22,916,362.97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70,300,000.00	70,300,000.00
合计	70,300,000.00	93,216,362.9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

				依据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70,300,000.00	3-4年	为支持龙开口公司发展，暂未做回收安排。	否
合计	70,300,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42,985,820.10	100.00	11,807,173.54	0.42	2,831,178,646.56	573,147,849.88	100.00	4,813,113.63	0.84 568,334,736.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42,985,820.10	/	11,807,173.54	/	2,831,178,646.56	573,147,849.88	/	4,813,113.63	/ 568,334,736.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38,588,535.31	8,516,901.70	0.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股权转让尾款及利息	2,450,979,237.67	7,352,937.71	
委托贷款	385,000,000.00	1,155,000.00	
待退款	746,951.80	2,240.86	
代垫款	1,023,568.76	3,070.71	
保证金及押金	496,924.68	1,490.78	
备用金	187,361.26	1,698.17	
防灾防损费	154,491.14	463.47	
1 年以内小计	2,838,588,535.31	8,516,901.70	0.3
1 至 2 年	722,992.73	72,299.27	10
2 至 3 年	637,599.28	191,279.79	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00.00	10,000.00	50
4 至 5 年	0.00	0.00	
5 年以上	3,016,692.78	3,016,692.78	100
合计	2,842,985,820.10	11,807,173.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及利息	2,450,979,237.67	
委托贷款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待退款	2,036,951.80	180,003,800.00
保证金及押金	3,546,924.68	3,438,068.78
备用金	121,062.06	856,963.53
代垫款等	1,301,643.89	3,849,017.57
合计	2,842,985,820.10	573,147,849.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94,059.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及利息	2,450,979,237.67	1 年以内	86.21	7,352,937.71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60,000,000.00	1 年以内	12.66	1,080,000.00
盐津关河水电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25,000,000.00	1 年以内	0.88	75,000.00
云龙县国土局	苗尾电站复垦保证金	2,000,000.00	5 年以上	0.07	2,000,000.00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科技项目款	1,290,000.00	2 年以内	0.05	34,910.00
合计	/	2,839,269,237.67	/	99.87	10,542,847.7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53,115,403.80		4,753,115,403.80	5,529,515,403.80	19,695,567.73	5,509,819,836.0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60,429,364.94		2,460,429,364.94
合计	4,753,115,403.80	4,753,115,403.80	7,989,944,768.74	19,695,567.73	7,970,249,201.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能澜沧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华能澜沧江上游水电有限公司	1,127,725,400.00		540,000,000.00	587,725,400.00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832,331,503.80			832,331,503.80		
云南华能澜沧江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202,400,000.00		202,400,000.00	0.00		
云南澜沧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821,780,000.00			821,780,000.00		
华能龙开口水电有限公司	2,362,778,500.00			2,362,778,500.00		
云南联合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54,000,000.00	0.00	54,000,000.00	0.00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8,500,000.00			108,500,000.00		
合计	5,529,515,403.80	20,000,000.00	796,400,000.00	4,753,115,403.8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	其	宣	计		

		加 投 资	确认的投 资损益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他 权 益 变 动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提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云南 华电 金沙 江中 游水 电开 发有 限公 司	2,460,429,364.94		2,441,018,586.70	-19,410,778.24						0
小计	2,460,429,364.94		2,441,018,586.70	-19,410,778.24					0	
合计	2,460,429,364.94		2,441,018,586.70	-19,410,778.24					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95,404,481.03	6,458,513,254.73	10,707,809,541.27	5,552,730,923.76
其他业务	12,894,126.14	3,862,159.38	14,205,883.25	3,071,594.31
合计	13,008,298,607.17	6,462,375,414.11	10,722,015,424.52	5,555,802,518.07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132,925.59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10,778.24	-96,796,733.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76,081,413.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3,374,142.01	77,719,128.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38,075,333.71	25,636,131.53
合计	3,898,253,036.37	106,558,526.66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63,592,576.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3,51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139,237.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610,09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87,257,033.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69,620.99	
合计	2,874,898,586.1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9,205,581.44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准则进行调整。本年收到 2017 年未退完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239,205,581.44 元，并在“其他收益”下列示。至此《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0 号）执行完毕。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7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7.00	0.16	0.16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袁湘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